

证券代码：300086

证券简称：康芝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6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9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洪江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江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康芝药业	指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指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宏氏投资	指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康芝营销、海南营销、康芝生物	指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顺鑫祥云、北京祥云、祥云药业	指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康芝	指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康芝	指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元宁、元宁制药	指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康大营销	指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康大制药	指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康宏达投资、康宏达	指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恒卓科技	指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康成达	指	海口康成达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海口康成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宏氏、中山康芝	指	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爱护、爱护	指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康芝医疗	指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元	指	人民币元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OTC	指	非处方药，是经国家批准，消费者不需医生处方，按药品说明书即可自行判断、使用的安全有效的药品。
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中山医疗器械生产基地项目	指	康芝广东中山建设中的生产基地项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康芝药业	股票代码	30008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芝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ONZ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洪江游		
注册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及广州东山广场 2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公司网址	http://www.honz.com.cn		
电子信箱	honz168@honz.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德新	卢芳梅
联系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电话	0898-66812876	0898-66812876
传真	0898-66812876	0898-66812876
电子信箱	honz168@honz.com.cn	honz168@honz.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崔秀荣，蒋文青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739,569,815.25	535,745,365.83	38.05%	836,565,80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29,863.15	-187,584,710.74	106.15%	10,987,50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58,547.07	-171,173,968.49	107.92%	-40,878,98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693,705.92	29,322,905.36	141.09%	11,329,336.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6	-0.4169	106.14%	0.02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6	-0.4169	106.14%	0.0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13.30%	14.17%	0.73%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165,626,241.76	2,288,471,761.40	-5.37%	2,458,781,65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44,759,445.44	1,316,183,105.82	2.17%	1,503,949,219.2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4,602,090.13	158,422,311.13	118,694,152.72	287,851,26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14,673.27	896,695.01	-36,763,835.68	31,982,33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69,875.91	-1,097,545.76	-37,867,272.54	38,853,48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87,505.67	22,165,234.43	-13,908,782.87	88,624,760.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5,230.84	-460,189.17	20,395.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36,118.14	6,452,258.92	3,132,012.92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446.5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1,600,532.30	-19,036,212.11	3,369,300.0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5,261.66	-7,551,589.19	-995,042.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171.71	60,235.69	56,040,013.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7,372.40	993,175.71	9,325,069.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7,216.95	-5,117,929.32	400,569.09	
合计	-2,028,683.92	-16,410,742.25	51,866,487.0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本期确认的收益	2,450,625.13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增值税加计扣除	403,957.47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7,893.21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合计	2,892,475.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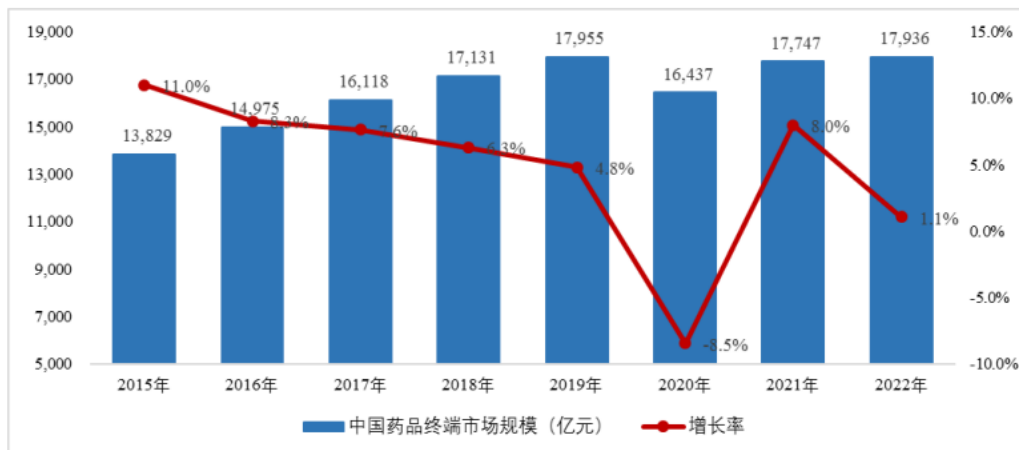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医药行业在分化中继续蕴藏着新的机会

医药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领域。国民经济的增长、城镇化率不断提高、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医疗保健需求不断增长、大健康消费意识的提升、“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医疗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等因素，成为我国医药市场发展的重要驱动力。根据《“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十四五”期间，医药工业发展环境和发展条件面临深刻变化，将进入加快创新驱动发展、推动产业链现代化、更高水平融入全球产业体系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因此长期来看，医药行业仍有巨大的增长空间，医药行业在分化中继续蕴藏着新的机会。

根据米内网统计数据显示，我国药品终端市场销售额从2015年的13,829亿元增长至2022年的17,936亿元，复合增长率为3.78%。基于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提高、人口老龄化加快、城镇化水平提高、疾病图谱变化以及行业创新能力提高等因素驱动，预计未来我国医药产业仍将保持增长，对药品的需求将持续增加。



2015-2022 年我国药品终端市场规模及增长率图

2. 众多利好政策，中医药行业发展空间强大

2022 年 3 月份，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明确鼓励中药科技创新；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2023 年 2 月 10 日，国家药监局发布《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进一步对中药注册的相关要求进行了细化；2023 年 2 月 28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大“十四五”期间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力度，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为更好发挥我国中医药特色和优势，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推进中医药高质量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21-2025 年）》，从政府合作、医疗、科研、贸易、产业、区域国际合作、教育、文化等八方面提出了“十四五”时期推进中医药高质量融入共建一带一路的重点任务。2023 年度，国家卫健委也积极协调国家发改委加快建设中医药“高地”，支持包括中医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中医疫病防治基地、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中医特色重点医院等中医医疗卫生机构项目建设，进一步加快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切实增强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获得感。

近年来，随着国家相继出台众多利好政策，为中医药发展提供了肥沃的土壤，加上人民逐渐形成的用药习惯，以及随着全球化进程的加速，中医药行业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许多国家的政府都在加大对中医药行业的支持力度，推动中医药的国际化 and 标准化。这将为中医药行业带来更多的市场机会和发展空间。

3. 儿童用药相关政策频繁出台，儿科用药产业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近年来，儿童用药市场越来越受到国家的重视和关注，保障需求、鼓励研发、优先审评、简化采购程序、扩大医保支付范围等多方面的儿童用药相关政策频繁出台。

2023 年 5 月 31 日，国家药监局发布《已上市药品说明书增加儿童用药信息工作程序（试行）》，适用于符合条件的儿科相关医疗机构、学会、行业协会对已上市化学药品及治疗用生物制品（细胞基因治疗产品和血液制品除外）的药品说明书提出增加儿童用药信息。

2023 年 3 月，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发布《药审中心加快创新药上市许可申请审评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此次审评审批提速针对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创新药、儿童创新药和罕见病创新药采取优先审评审批，持续提升创新药审批效率。

2023 年 1 月 16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儿童临床用药管理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遴选儿童用药（仅限于药品说明书中有明确儿童适应证和儿童用法用量的药品）时，可不受“一品两规”和药品总品种数限制，进一步拓宽儿童用药范围。

2022 年初，工信部、发改委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提出，要以“供应保障能力持续增强”作为发展目标，基本药物、小品种药、易短缺药品供应稳定，一批临床急需的儿童药、罕见病药保障能力增强。同时，健全儿童用药临床评价体系，发挥儿童药研发和产业化联盟作用，加快开发符合儿童生理特征的新品种、适宜剂型和规格，支持企业利用符合 GMP 要求的生产条件承接儿科院内制剂生产。

从近年来的政策汇总与解读来看，我国为了激励药企对儿童用药的研发积极性出台了许多支持类政策，为了严加监管市面上的成人药为儿童用出台了许多规范性的政策。双管齐下，我国的儿童用药在今后的发展会持续地受到国家的关注与重视，随着利好政策的落实，未来儿科用药产业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4. 我国儿童药市场稳步增长，市场空间大

我国儿童药市场规模不断上升，市场潜力较大，除 2020 年特殊情况销售额首次出现下滑外其余年份稳步增长，其他年份市场销售额的增速都在 10%以上，2022 年中国儿童药市场规模达 1191.79 亿元。同时，儿童药市场在我国药品终端市场的占比较小不足 8%，市场上升空间大（米内网数据）。





为鼓励儿童用药的研发、生产和使用，国家发改委将研究调整儿童用药的价格管理方式。目前，政府监管药品价格重点要放在临床使用量大面广、市场竞争不充分的药品上，常见的儿童用药以非处方药为主，主要在社会零售药店销售，市场竞争比较充分。全国工商联药业商会的调查显示，国内 6000 多家药厂中，专门生产儿童药品的仅 10 余家，有儿童药品生产部门的企业也仅 30 多家，总体儿童用药企业间竞争压力较小。而公司为重点从事儿童药物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并具有 30 多年发展历史的企业，具有一定的优势。

我国儿童人群基数大，潜在需求旺盛，用药需求量大，国内政策扶持力度大，为国内儿童用药行业发展将带来新机遇。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康芝药业以专业化、规模化生产儿童专用药为目标，致力于儿童健康事业。随着中国“三胎”政策全面放开，越来越多的医生与家长认可儿科疾病“专药专治”，这必将为儿药细分领域带来发展机会。

经过多年的努力，康芝药业在儿童用药领域形成了完善的产品格局，涵盖儿童抗感染、呼吸、消化、抗惊厥、抗过敏、补益等品类。公司形成了以“康芝”为主品牌推动的儿童药品产品集群，推出了以“瑞芝清”、“康芝松”、“康芝泰”、“金立爽”、“度来林”等为代表的，独具康芝特色的明星产品，并拥有国家一类新药 1 个。康芝已逐步成为中国儿童药领域家喻户晓的知名品牌，“康芝”品牌亦获评为“中国驰名商标”。

公司拥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口腔速溶膜剂”、“药物超细微粒制备”及“药粉微观形态结构检测”三大技术平台，设立以儿童药为主要研究方向的国家级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拥有一流的科研设备和一支由博士、硕士组成的高学历研发团队，为公司打造国际级儿童药基地奠定了扎实的科研基础，也能确保公司儿童药产品的口感、剂型、包装和其他技术指标在同类产品中保持领先优势。

公司生产的医用等各类口罩以其舒适度好、独立包装、携带方便、质量过硬等优势，受到市场的青睐，也是政府定点采购的口罩。

公司致力于儿童大健康事业，并已具有近 30 年的儿童药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经验。公司在儿童用药领域迅速成长，曾获得“2021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2021 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0、2021 海南省企业 100 强”、“2022 海南省制造业企业第 31 名”、“2022 海南民营企业第 44 名”、“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中国化药企业 TOP100”、“2021 中国企业 ESG 年度最佳案例奖”、“第九、十、十一届海南省优秀企业”、“2021 年度科技赋能杰出贡献企业”、“中国十大最具成长力医药企业”、“福布斯中国潜力企业”、“亚洲品牌 500 强”、“最具品牌价值上市公司”、“2023 年度海南制造业企业第 38 名”。

公司培育了多个优势产品，如伊曲康唑分散片、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等，在相关领域中占据一定市场份额。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儿童药、母婴健康用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医疗防护用品等医疗器械为主营业务的国内领先儿童大健康企业。

1. 药品、防护及医用口罩等 II 类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板块

公司在海南、东北（沈阳康芝）、华北（祥云药业和河北康芝）、广东均有药品生产基地。公司设有研究院，率先成立了以儿童药为主要研究方向的国家级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拥有一流的科研设备和一支由博士、硕士组成的高学历研发团队，与国内外多家医药院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目前公司生产销售药品 50 多种，具有 100 多个品规，其中儿童药品种 30 多个，涵盖了我国当前儿童用药中占比最高的呼吸系统用药、消化系统用药、抗过敏类药物、抗生素类药物、营养补充类药物等。除此以外，公司还拥有抗菌抗病毒类药物、呼吸系统用药、解热镇痛类药物、消化系统用药、妇科用药等多种成人药品及口罩等医疗器械。

在广东中山及海南基地，公司有生产医用口罩、防护口罩及免洗手消毒凝胶的生产资质、设备及生产线，其中医用防护口罩及个人防护口罩均有通过了欧盟认证。

公司生产、销售的主要医药产品、医用口罩、防护口罩及其用途如下：

（1）儿童用药

主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功能或用途	准入及其他备注信息
抗过敏药物	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	抗过敏	独家、专利产品
解热镇痛类药物	布洛芬颗粒	解热镇痛	纳入基药目录、医保目录药物，已通过一致性评价产品
呼吸系统用药	氨金黄敏颗粒	治疗感冒用药	
	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	治疗感冒用药	
	银胡感冒散	治疗感冒用药	独家产品，外用制剂
	止咳橘红颗粒	止咳化痰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独家产品
	小儿止咳糖浆	祛痰镇咳	
	小儿麻甘颗粒	止咳利咽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小儿咽扁颗粒	清热利咽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小儿咳喘灵颗粒	止咳祛痰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消化系统用药	小儿化痰止咳颗粒	止咳化痰	
	蒙脱石散	止泻	纳入基药目录、医保目录药物；已通过一致性评价产品
	乳酸菌素颗粒	治疗消化不良、腹泻	
	肠胃散	燥湿止泻	独家产品
	稚儿灵颗粒	益气健脾，补脑强身	
抗生素类药物	健儿乐颗粒	健脾消食，清心安神	
	头孢克洛干混悬剂	广谱抗菌制剂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阿奇霉素干混悬剂	广谱抗菌制剂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营养补充类药物	罗红霉素颗粒	广谱抗菌制剂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复方锌铁钙颗粒	营养补充	
	硫酸锌口服液	营养补充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抗惊厥类药物	小儿碳酸钙 D3 颗粒	营养补充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丙戊酸钠糖浆	抗癫痫药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2）成人用药

主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功能或用途	准入及其他备注信息
抗菌、抗病毒类药物	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	抗耐药菌感染药物	独家产品，国家一类新药
	注射用头孢他啶	广谱抗菌	纳入基药目录、医保目录药物
	注射用头孢米诺钠	广谱抗菌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伊曲康唑分散片	广谱抗真菌	纳入基药目录、医保目录药物
	抗病毒口服液	抗病毒药物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利巴韦林颗粒	抗病毒药物	
解热镇痛类药物	尼美舒利分散片	镇痛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已通过一致性评价产品； 用于 12 岁以上儿童及成人
	尼美舒利颗粒	镇痛	用于 12 岁以上儿童及成人
	尼美舒利缓释片	镇痛	用于 12 岁以上儿童及成人
呼吸系统用药	感冒清热颗粒	治疗风寒感冒	纳入基药目录、医保目录药物
	柴黄清热颗粒	治疗风热感冒	
	银胡抗感合剂	治疗风热感冒	
	热炎宁颗粒	治疗风热感冒	
	小柴胡颗粒	解表散热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复方板蓝根颗粒	治疗风热感冒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强力枇杷露	镇咳祛痰	纳入基药目录、医保目录药物
	麻杏止咳糖浆	止咳祛痰	
消化系统用药	参梅养胃颗粒	治疗慢性胃炎等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抑酸剂	纳入基药目录、医保目录药物
妇科用药	贞蓉丹合剂	更年期用药	独家药物
	复方黄松洗液	妇科感染用药	独家药物
	复方黄松湿巾	妇科感染用药	独家药物
皮肤用药	肤痒颗粒	除湿止痒	纳入医保目录药物
心脑血管用药	灯盏花素片	心脑血管用药	纳入基药目录、医保目录药物
内分泌药物	盐酸吡格列酮口腔崩解片	2 型糖尿病药	独家剂型
骨科用药	朱虎化痰酊	祛风散寒，活血化痰	

(3) 医疗器械

主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功能或用途	准入及其他备注信息
I 类医疗器械产品	医用退热贴	物理退热	
II 类医疗器械产品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医用及日常防护	获得欧盟认证
	医用外科口罩		
	医用防护口罩		
	生理性海水鼻腔喷雾器	清洁鼻腔	
其他口罩	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口罩	日常防护	

2. 母婴健康用品板块

高新技术企业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具有高标准生产基地，通过过硬的技术，成为了婴童衣料用液体洗涤剂团体标准的制定者，还研发上市了医护级婴童洗衣液和奶瓶果蔬清洗剂，是婴童洗衣液的行业标杆，致力于为婴幼儿、儿童及妈妈提供健康的生活与未来，旗下拥有爱护和幼妙两大品牌。

作为国内具有上市医药企业背景的母婴健康品牌，爱护坚持秉承制药严谨态度和标准，以康芝药业儿童健康研究院为中心建立科研矩阵，不断创新研制适合母婴健康护理产品，包括衣物洗涤、皮肤清洁、面部护理、身体护理、清洁消毒、用品清洁等品类。

爱护曾获得“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名牌产品”等荣誉，为母婴人群提供经权威认证的、安全可靠的、健康的产品及专业服务。

(1) 研发背景：

- 1) 拥有婴童洗护（爱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两大研发中心支持。
- 2) 2003 年在业内率先推出不含激素的婴儿湿疹膏。
- 3) 2004 年在业内率先研发出婴儿洗衣液配方。
- 4) 2016 年爱护成立广东药科大学教学基地。

5) 2017 年爱护成功获得【广东省婴童洗护（爱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

6) 2019 年爱护成功获得【广东省省级技术中心】认定，12 项产品荣获“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荣誉证书。

截至报告期末，爱护拥有专利共 58 项（中国），其中发明、实用新型专利 55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2 项。

（2）婴童洗衣行业标杆：

1) 2013 年爱护举办全国婴幼儿衣物洗涤安全主题日，发布《安全洗衣新标准》，倡导安全洗衣。

2) 2017 年受邀共同参与制定《婴童衣料用液体洗涤剂》标准，并于 2019 年与中国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会、广东省孕婴童用品协会共同发布《婴童衣料用液体洗涤剂》团体标准。

（3）高标准生产基地：

1) 全国最大的婴儿洗衣液生产基地之一。

2) 国际标准及安全检测体系。

①生产环境严格按照《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标准，通过最新的国际 ISO 27716（化妆品-良好生产规范（GMP））认证。

②每款产品经过不少于 5 项安全性能指标检测。

目前爱护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洗衣类	抑菌洗衣液、多效洗衣液、酵素洗衣液、浓缩洗衣液、抑菌洗衣皂等
清洁类	沐浴露、洗发露、洗发沐浴慕斯、洁面慕斯、抑菌泡泡洗手液、儿童牙膏、漱口水等
湿巾类	无香湿巾、卫生湿巾、手口湿巾等
粉类	蜂蜜爽身粉、玉米爽身粉、酵素清凉粉等
特殊护理类	护理膏、紫草油、爽肤露、屁屁霜、驱蚊液、薄荷膏等
奶瓶果蔬洗涤类	奶瓶果蔬清洗液等
膏霜类	保湿霜、倍润霜、润肤乳、润肤油、橄榄油、润唇膏等
防晒类	防晒乳、防晒喷雾
消毒类	免洗手消毒凝胶、消毒液
医疗器械类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二）公司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医疗器械生产与销售板块，母婴健康用品板块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要变化，采取集团化统一管理、各分子公司专业化经营管理的模式。公司总部负责战略规划决策和总经营目标的制订，各分子公司负责具体业务的实施。公司建立起目标责任考核体系，通过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利用适应市场发展的运行机制，达成经营目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1. 采购模式

公司总部设立供应链管理中心，下设采购总部，综合管理部，采购督导部，负责供应链管理体系运作规范的建立及实施；负责供应商管理及价格管控，确保供应商队伍良性更迭，且具性价比优势；负责与生产相关物资（包括生产物料及生产设备等）采购管理，确保及时供应、质优价廉。公司采购方式分为招标采购、议价采购、直接采购三种方式，针对已经通过公司集中招投标采购的生产物料，公司下属企业、直属部门以及生产基地配备跟单人员执行发出采购申请、进行合同会签、签订采购合同、验收入库和付款等流程，其中涉及 GMP 体系内的生产物料，通过比价进行采购；未通过集中招投标采购的生产物料，若为低值易耗品类或生产设备非标准化耗材，由各基地分公司直接采购，再由供应链管理中心业务督导部进行采购督导；若为生产设备标准耗材，由供应链管理中心统一进行议价采购。这种分工有效地把集权和分权的关系理清，既做到集中采购，充分利用采购规模效应加强议价能力，触发各基地的物料采购的协同效应，又能及时配合各基地的生产及经营现况，做到及时响应。

2. 生产模式

（1）药品与医疗器械板块

公司药品与医疗器械生产板块由营销部门向生产部门提出需求计划，各生产基地制定生产计划，适时组织生产，使公司的经营计划、产品研发、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及营销等一系列活动构成了一个完整的系统。

各生产基地做好人员、设备、物料等方面准备，生产部门督导生产计划的执行和落实。生产计划的变更需依据市场订单的需求进行调整。同时各生产基地制定并完善了产品质量内控标准，对影响产品质量的因素进行分析评估，保证产品质量及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并通过不断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管理模式，提高生产管理水平，以确保产品质量。

（2）母婴健康用品板块

爱护根据市场预测确定每月的生产计划，再依据市场订单的实际需求对生产计划进行调整。

爱护工厂是国内领先的高科技、高自动化程度的母婴健康产品生产基地，产品的生产环境严格按照《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标准建设，并通过最新的国际标准：ISO22716[化妆品-良好生产规范（GMP）]认证。在生产过程中，爱护严格遵守生产规范，并不断提升生产质量和效率，以确保能持续为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产品。

3. 销售模式

（1）药品与医疗器械板块

公司药品与医疗器械板块围绕精品战略、坚持“厂商结盟、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创建了颇具市场竞争力的“新康芝模式”：即围绕精品战略、坚持合作共赢原则下的代理制，通过精细化招商和严格的控销方式，建立以地区、产品经理、事业部为主导，以学术为基础，以全渠道为目标的营销模式。

（2）母婴健康用品板块

爱护的销售渠道分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线下销售为代理商分销、KA 卖场、大型母婴连锁、中小母婴用品门店等；线上销售主要以天猫品牌旗舰店、京东、天猫超市、唯品会、小红书、抖音、直播带货及其他互联网销售渠道。

（三）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本报告期“四类药”（指退热药、止咳药、抗生素和抗病毒药品）市场需求大幅增加，公司抓住市场机会加班加点及时保障供应。公司继续围绕“新产品、新客户、新渠道和新策略”的营销战略，持续投入、引进人才、持续推进营销战略，促进公司新产品增长和渠道升级；在研发上，公司注重复杂仿制药和“经典名方”的布局；在管理上，公司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控本增效。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1. 儿童药

（1）专注儿童用药的全面创新

公司拥有国际先进的“口腔速溶膜剂”、“药物超细微粒制备”及“药粉微观形态结构检测”三大技术平台，为公司打造国际级儿童药基地奠定了扎实的技术基础。公司大力推进该创新研究平台，致力于解决降低药物剂量、提升安全性等儿童制剂创新难题，研发、生产优质的儿童药物新制剂，打造中国儿童大健康产业的领军品牌。

公司不断提高在掩味技术、膜剂技术等儿科药制剂技术方面的研发水平，以确保公司儿童药产品的口感和其他技术指标在同类产品中保持优势。同时公司根据儿童的心理特点设计了系列儿童用药产品的内外包装，在国内首创了条状内包装，不仅使给药剂量更精准，还方便了储存和携带。

公司应用药物超细微粒制备技术、微粉（微丸）包衣技术、口服速溶膜技术等新技术，积极研制口感好、安全性高、剂量准确的儿童药物。

（2）打造康芝儿童药产品群

公司通过多年来并购药企、受让新药技术、受让专利技术并继续研发等手段，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儿童药品种。目前，公司已拥有儿童药品种 30 多个，公司的儿童药系列产品基本涵盖了治疗儿科“热、咳、吐、泻”等常见疾病类型。公司已上市销售的儿童药产品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品群，如儿童解热镇痛系列、儿童呼吸系列、儿童消化系列、儿童抗惊厥系列、儿童抗感染系列、抗过敏系列、营养补充系列等。

（3）营销模式的创新与延展

公司在原营销模式的基础上，经过不断的探索创新，现已逐渐形成了更加成熟、更具有竞争力的“新康芝模式”，以继续保持模式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通过事业部等创新方式，以资源调配及效率提升为主要方向，积极制定公司营销战略，配置一切最优资源，为客户服务，并能更好地应对市场挑战，以实现打造“中国儿童大健康产业的领军品牌”的愿景。

（4）集团内产品资源的整合优势

公司生产基地位于有海南、东北（沈阳康芝）、华北（祥云药业和河北康芝）及广东，公司根据药品管理法、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各生产基地的地理优势和生产条件，推进实施集团内产品资源的整合，大幅推动实施自有产品集团内部转移或委托加工，合理调配各生产基地产能，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成品运输成本和生产管理成本，发挥最大的产品资源整合优势和生产效益。

2. 母婴健康用品

中山爱护作为国内母婴健康用品领军品牌，一直专注于母婴生活的每个细节，始终坚持为全球宝宝家庭提供优质的产品和专业的母婴护理指导，具有婴童洗衣液类、皮肤清洁类、湿巾类、粉类、夏季护理类、冬季护理类、特殊护理类、奶瓶果蔬清洗液、免洗手消毒凝胶、消毒液等完善的产品链。中山爱护拥有 50 多项专利，并通过过硬的技术，成为了婴童衣料用液体洗涤剂团体标准的制定者，还研发上市了医护级婴童洗衣液和奶瓶果蔬清洗剂，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3. 医用口罩等医疗防护用品

公司在海南及中山生产基地有医用口罩的生产及销售，公司医用口罩以其舒适度好、独立包装、携带方便、质量过硬等优势，受到市场的青睐，也是政府定点采购的口罩。

（二）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康芝药业名下共有商标 344 个。截至报告期末，康芝药业名下共拥有国内专利 22 项（国外同族专利 5 项），其中发明、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苏拉明钠治疗手足口病新用途）发明专利，已先后在中国、日本、新加坡、美国、印度尼西亚及马来西亚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康芝药业名下专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期限	专利类型	备注
	ZL200910093094.0	一种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及其制备方法和检测方法	康芝药业	2009/9/25	二十年	发明专利	
	ZL201010526114.1	一种改善溶出性能的尼美舒利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0/10/29	二十年	发明专利	
	ZL200810181030.1	尼美舒利缓释片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08/11/2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ZL201210122530.4	具有微孔的海绵状的氢溴酸右美沙芬膜剂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2/4/24	二十年	发明专利	
	ZL201310046849.8	氯雷他定膜状制剂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	2013/2/6	二十年	发明专利	

			限公司、康芝药业				
	CN201310492084.0	一种中药合剂的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3/10/2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CN201310370169.1	一种儿童药品剂量的制备方法和生产装置以及产品	康芝药业	2013/8/23	二十年	发明专利	
	CN201310077649.9	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	康芝药业、康大制药	2013/3/1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已获日本、新加坡、美国、印度尼西亚及马来西亚专利授权
	CN201110413044.3	一种鞣酸蛋白酵母咀嚼片及其生产方法	康芝药业	2011/12/13	二十年	发明专利	
	CN201110290211.X	二巯丁二酸颗粒剂	康芝药业	2011/9/28	二十年	发明专利	
	CN201310492329.X	一种中药合剂的苦味掩盖剂	康芝药业、沈阳康芝、河北康芝	2013/10/2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CN201110290215.8	一种匹多莫德干混悬剂	康芝药业	2011/9/28	二十年	发明专利	
	CN201310499993.7	一种有效掩味的膨胀性微丸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3/10/23	二十年	发明专利	
	CN201110413045.8	一种罗红霉素氨溴索片	康芝药业	2011/11/13	二十年	发明专利	
	CN201110290214.3	一种消旋卡多曲干混悬剂	康芝药业	2011/9/28	二十年	发明专利	
	ZL201610838573.4	一种蛭蟾多糖组分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康芝药业	2016/9/22	二十年	发明专利	
	ZL201910728531.5	吡啶化合物在制备药物中的用途	康芝药业	2019/8/7	二十年	发明专利	
	ZL201611118851.1	一种伊曲康唑滴剂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6/12/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ZL201730076176.X	包装盒(鞣酸蛋白酵母散)	康芝药业	2017/3/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CN201730076201.4	包装盒(氨金黄敏颗粒)	康芝药业, 沈阳康芝	2017/3/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CN201730076171.7	包装盒(止咳橘红颗粒)	康芝药业, 河北康芝	2017/3/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ZL202210433139.X	贞蓉丹合剂中活性成分的提纯方法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022/4/28	二十年	发明专利	

(三) 特许经营权情况

1. 康芝药业名下特许经营权情况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	生产地址	生产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琼20150034	1. 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 2. 河北省邱县新城南路68号。	1. 粉针剂（头孢菌素类）、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口服混悬剂（头孢菌素类）、膜剂。 2. 中药前处理及提取。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10月15日

(2)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琼药监械生产许20200010号	2002 分类目录 II 类：6864-2-敷料、护创材料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8月3日

		2017 年分类目录： II 类：14-13-手术室感染控制用品、14-14-医护人员防护用品		
--	--	--	--	--

(3)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	排水单位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琼排水字第 HKGX2020005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8 月 18 日

(4) 排污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排污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	单位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91460000708873536T001V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9 月 25 日

2. 下属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1)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康芝生物药品经营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许可证	琼 AA8980374	经营方式：批发； 经营范围：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以上不含 冷藏、冷冻药品）。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7 月 15 日

报告期内，康芝生物 GSP 认证证书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A-HN19-041	批发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7 月 15 日

报告期内，康芝生物《食品经营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经营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690231954853	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	澄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 月 21 日

报告期内，康芝生物《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备案编号	经营范围	发证机关	备案时间
1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琼本级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039 号	2002 年分类目录：6857, 6864, 6866 2017 年分类目录：08, 09, 11, 14, 19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2 月 1 日
1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琼澄迈药监械经营备 20210092 号	2002 年分类目录：6801, 6802, 6803, 6804, 6805, 6806, 6807, 6808, 6809, 6810, 6812, 6813, 6815, 6816, 6820, 6821, 6823, 6824, 6825, 6826, 6827, 6828, 6830, 6831, 6832, 6833, 6834, 6840 (诊断试剂除外), 6841, 6854, 6855, 6856, 6857,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2017 年分类目录：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4, 17, 18, 19, 20, 21, 22	海南省澄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1 月 4 日

(2)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药品经营许可证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许可证	粤 AA0200174	经营方式：批发；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6 月 9 日

报告期内，康大营销药品 GSP 证书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A-GD-19-0053	药品批发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 月 14 日

(3)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沈阳康芝《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辽 20150003	生产地址及生产范围：受托方是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河北省邱县新城南路 68 号，受托产品为丙戊酸钠糖浆。	辽宁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27 日

(4)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河北康芝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冀 20150066	生产地址：河北省邱县新城南路 68 号 生产范围：口服溶液剂、颗粒剂、合剂、糖浆剂（含中药前处理及中药提取）	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9 月 16 日

报告期内，河北康芝排污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	单位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911304307713193352001U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省邱县行政审批局	2028 年 11 月 22 日

(5)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元宁制药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粤 20160480	生产地址：广宁县南街镇人民路 178 号 生产范围：片剂、硬胶囊剂（均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9 日

(6)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顺鑫祥云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京 20150091	生产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工业开发区 生产范围：片剂（含外用、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头孢菌素类）、颗粒剂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7 日

			(含头孢菌素类)、散剂（含外用）、糖浆剂、中药提取		
--	--	--	---------------------------	--	--

(7)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	粤妆 20160697	生产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国家健康基地健康路 9 号 许可项目：一般液态单元（护发清洁类、护肤水类、啫喱类）；膏霜乳液单元（护肤清洁类、护发类）；粉单元（散粉类）；蜡基单元（蜡基类）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6 月 7 日
2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YB14420020313393	销售方式：批发 经营种类：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特定全营养配方食品除外）、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	中山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6 月 24 日
3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粤卫消证字【2020】-12-第 0006 号	生产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国家健康基地健康路 9 号 生产项目：液体消毒剂（次氯酸钠）、凝胶消毒剂（乙醇）、（净化）、抗（抑）菌制剂（液体）（对氯间二甲基苯酚）、抗（抑）菌制剂（液体）（乙醇）（净化）、湿巾、卫生湿巾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

(8)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类别	证书编号	生产项目	生产类别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琼（海口）卫消证字（2022）第 0005 号	消毒剂	凝胶消毒剂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6 年 09 月 01 日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一年，也是医药行业变革发展之年，国家大力鼓励医药行业发展，持续深化医药、医疗和医保联动改革，医药行业持续调整。面对新征程，公司始终以“专注儿童健康”为己任，坚持“儿童健康用好药”发展思路，带领全体康芝人迎接挑战，拼搏创新，开拓儿童大健康事业，深化精益生产体系建设，持续增强研发能力，谱写了康芝发展道路上新的篇章。

(1) 市场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满足消费者需求及销售潜力为导向不断丰富产品管线，扩大产品市场，加快推进管控类药品的布局与开发。面对 2023 年度销售诸多困境，康芝销售团队克服诸多困难，在全国合作伙伴的支持下，康芝药业在学术支持、政策扶持等方面下功夫，经受住考验，稳住了基本盘，实现增长，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

2023 年初，在社会需求量短期激增，相关药物储备紧张的情况下，公司责无旁贷地担起企业社会责任，通过全闭环生产、开足马力、加班加点及集团内部调度等有效措施，在各事业部和职能部门全体员工的艰辛付出下，保质保量地完成各类药品及物资的生产任务，圆满完成订单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新成立的海南自贸港营销中心在市场开发、销售服务、督导管理等方面也不断发力，顺利完成 2023 年度代理商开发任务指标，为后期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市场推广打好基础。

随着数字技术的不断发展，数字化营销已经成为企业推广和销售产品的重要手段。为快速扩大市场影响力，提升产品知名度和销售额，2023 年 3 月，公司与医药数字化营销服务提供商广东莲藕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广东莲藕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将全面负责公司部分核心产品的线上数字化营销，提供在京东、阿里、美团等主流互联网平台上的运营、推广和会员管理等营销服务，以将康芝优秀的产品和服务直接提供给消费者，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顺利召开以“工贸携手，服务患者”为主题的工贸商务战略研讨会。本次研讨会由康芝药业与国药控股共同联手，围绕海南自贸港建设机遇，深入探讨高效创新的战略合作之策，通过工贸携手、整合多方资源，以实现资源共享、合作共赢。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聚势·共赢，飞跃 2023”为主题的研讨会，聚焦分析新形势下临床市场发展的新格局，发布事业部营销战略和规划，为全国经销商聚势赋能。

报告期内，爱护以“爱·护你成长”为主题，参与全国孕婴童展及美博会，并举行了别开生面的 20 周年启动仪式。并希望以“科学专研·安心呵护”的力量，守护孩子健康未来，为爱护品牌升级赋能。

报告期内，随着传统电商渠道流量及转化下滑的趋势愈发明显，公司爱护电商不断通过达人直播带货，以提升营销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营销模式的基础上，经过不断的探索创新，现已逐渐形成了更加成熟、更具有竞争力的“新康芝模式”，以继续保持模式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事业部等创新方式，以资源调配及效率提升为主要方向，积极制定公司营销战略，配置一切最优资源，为客户服务，并能更好地应对市场挑战，以实现打造“中国儿童大健康产业的领军品牌”的愿景。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出现新进入或者退出省级、国家级《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情形，也无新增集中采购中标的产品。

(2) 研发方面：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注重研发质量与效率，持续投入资源，追求卓越成果，为客户创造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尼美舒利分散片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贞蓉丹合剂中活性成分的提纯方法专利授权 1 项。

报告期内，康芝药业及河北康芝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河北康芝申报的儿童口服泻白散颗粒关键技术研究成功入围市级科技专项计划重点项目。

报告期内，为整合医药行业学术资源、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公司积极推进广东药科大学中医药现代产业学院的建设，联合发起共建贵州中医药大学中医药现代产业学院，为“黎药&苗药-民族药研究院”的成立奠定基础，推动产业学院落地海南。

报告期内，公司与海南医学院药学院进行座谈交流，以促进“校企合作”，坚持打造“全面培育体系”“合作就业、合作发展”的紧密型校企合作机制，努力实现校企人才共享、技术共享、文化互补、管理互通的深度合作关系，实现企业与高校共同发展。

报告期内，中山爱护基地全年新品研发 27 个，配方储备 51 个，完成 1 个发明专利授权、5 个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报告期内，根据发展战略所需，公司完成了复方锌铁钙颗粒、小儿咳喘灵颗粒、小青龙颗粒、复方铝酸铋片、盐酸小檗碱片及头孢泊肟酯片等集团 10 多个品种产品持有人内部变更，并获得医用一次性防护服的注册证书。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进入注册程序的药品类研发项目 7 项，其中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等 3 个产品研发项目正在开展临床研究。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的阶段性成果对于项目的整体进展及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产生了较为积极的影响。

(3) 投融资方面

公司坚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寻求资本成本最低、结构最优的融资方式，以支持公司的战略发展，同时注重投资项目的长期回报和风险控制，实现公司价值的最大化。

报告期内，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于投资进度已达到 100%的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项目、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项目、河北康芝进行投资项目、沈阳康芝进行投资项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投资并增资项目、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及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进行结项，8 个项目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对于投资进度较低的 2 个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及建设项目，公司终止其募集资金投入，未投入的承诺投资金额为 7,386.70 万元，后续公司将根据后期的实际情况确定是否需要使用自有资金投入。2023 年 4 月，公司将以上终止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8,600.27 万元（含结项节余金额、未投入的承诺投资金额、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目前公司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本次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份的议案》，公司将以人民币 1200 万元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份，以进一步整合生产基地，提高重要生产基地的使用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民族药制剂楼按计划正在建设中，截至目前，完成屋面层浇筑（封顶）工作，同时内外墙砌体完成 5 个楼层面的任务。

报告期内，根据战略部署和项目需要，公司通过收购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股权，以获得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 1000 多亩地的长期租赁权，便于后期研究、种植中药材，以及建设“药用作物南繁育种基地”、“外来药用植物种质资源海南中转基地”等，为公司中药发展战略打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专门项目小组，考察研究国内亳州、普宁、广州、玉林等中药材专业市场的审批流程、运营体系、盈利模式等，全面了解国内中药材专业市场的现状和发展趋势，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策略，积极推动海南国际中药材集散地项目的筹建。

（4）内部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始终注重团队合作与共创价值，持续推动创新驱动和流程优化，追求卓越质量，稳健经营并管理风险，重视人才培养与激励成长，以及塑造企业文化来凝聚团队力量，从而实现高效运营和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及交货任务极其繁重的情况下，继续强化生产质量管理、生产安全管理；坚持走低碳发展道路，深入推进生产过程中的节能减排；持续加强隐患整改与风险管控力度，强化员工培训与管理，提升安全风险管控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GMP 质量体系文件升级，顺利通过国内药品监管部门对各分子公司进行的各项正式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举办多次操作技能竞赛、技能演练及消防安全培训，以加强员工操作技能及安全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绿色生产，低碳运行”，河北康芝生产基地合理利用基地综合制剂车间及仓库房顶，成功安装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设施，并顺利发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控管理，根据新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对《总裁工作细则》《员工考勤制度》等制度进行修订，并持续推动 OA 流程的调整优化，在有效控制运营风险的前提下，大大提升了流程的审批效率。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完成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

报告期内，公司在持续做好内部经营改善的同时，积极推进新项目开发、降本增效、信息化建设、人效提升等项目的有序开展，持续强化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安全管理，改善业务流程和机制，不断提高经营效率和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包括人脸识别门禁/考勤系统、IP guard 信息加密安全系统、相关云系统的建设部署，并全面投入使用。同时，完成对电子印章、人力资源管理系统（HRIS）、云机房及 NC 生产模块等项目的调研和论证工作，后期会根据管理需要逐步实施，以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维护优化信息化软件系统，并对机房、服务器及网络硬件等进行了必要的升级维护，确保信息化管理软硬件设备设施安全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决议，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加海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司网上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互动易投资者关系平台及接听投资者热线等多种形式，与资本市场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并通过公司网站、公众号等多方位、多角度地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状况，有效保障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合法经营的要求，深入进行现场考察了解公司情况，就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

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其他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及时获悉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动态，评估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5) 党建与工会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党支部始终坚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凝心聚力，为公司改革发展、转型升级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障和强大的动力支撑，引领康芝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百姓做好药。

报告期内，公司党支部组织党员及预备党员常态化学习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会议精神，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组织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集中学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9次、自学9次；到革命根据地进行了现场观摩学习、座谈交流活动；鼓励员工全方位参与安全生产大检查、光盘行动评选等活动；并成立志愿服务队，积极开展相关服务，践行“岗位学习，岗位创新，岗位成才，岗位奉献”，积极推进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增强了党组织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影响力。

在红色文化的熏陶下，康芝药业作为医药企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将学习化为实践，肩负起民族企业的社会责任，坚决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将党建优势转化为公司发展优势，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海南自由贸易港贡献康芝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工会严格按照《中国工会章程法》《工会法》要求，落实人员、精力、责任三到位，有序推进及完成了各基地换届选举工作。同时为提升员工归属感、获得感和幸福感，推进公司“真诚、关爱、创新”的企业文化建设，加深企业文化内涵，通过组织“三八妇女节”、“六一儿童节”、排球混合团体赛、新年晚会、员工集体生日会、慰问困难等特殊员工的多项系列活动，丰富员工生活，增强团队凝聚力。

(6) 公司 2023 年度荣获的主要荣誉明细

名 称
康芝药业入选 2022 年度中国化药企业 TOP100 排行榜
康芝药业荣登 2023 年海南省制造业企业 40 强榜单
康芝药业荣获“医药数字品牌 TOP100”称号
康芝药业荣获“2022 年度成长潜力‘星’”公司
康芝药业获评“头部力量·中国医药高质量发展成果企业”
“康芝泰”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荣获“头部力量·中国医药高质量发展成果品牌”
康芝药业荣获“海南省医药行业抗疫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康芝药业荣获“大健康产业最具成长上市公司”奖
康芝药业荣获 CCTV1《大国品牌》2023 年度潜力品牌奖
康芝药业成功入选“2023 年上市公司 ESG 优秀实践案例”
康芝药业荣获 2023 年度“海南上市公司优秀 ESG 案例”奖
康芝药业荣获“2023 年度成长潜力‘星’公司”
康芝药业荣获“2023 年海口市‘工会杯’高新区制药行业职工劳动技能大赛——化学检验操作技能竞赛二等奖”
康芝药业荣获“2023 年海口市‘工会杯’高新区制药行业职工劳动技能大赛——安全生产知识竞赛优胜奖”
康芝药业荣获“海南证券业界 2023 年沙滩排球赛-上市公司赛区第三名”
中山爱护荣获“第二届岭南母婴健康科普大赛作品一等奖”
中山爱护荣获“婴童高质产品推行品牌”
中山爱护被授予“抗疫先锋企业”荣誉称号
爱护荣获 2023 年度 T50 我最喜爱的广东商标品牌 牌匾
中山爱护被授予“2023 年度广东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河北康芝荣获“河北省工人先锋号”荣誉称号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39,569,815.25	100%	535,745,365.83	100%	38.05%
分行业					
医药行业	670,322,817.76	90.64%	455,161,261.43	84.96%	47.27%
母婴健康用品	69,246,997.49	9.36%	80,584,104.40	15.04%	-14.07%
分产品					
儿童药	486,945,672.17	65.84%	306,365,797.31	57.18%	58.94%
成人药	143,994,618.10	19.47%	110,123,164.78	20.56%	30.76%
医疗器械	1,931,671.88	0.26%	6,812,087.30	1.27%	-71.64%
母婴健康用品	69,246,997.49	9.36%	80,584,104.40	15.04%	-14.07%
其他收入	37,450,855.61	5.06%	31,860,212.04	5.95%	17.55%
分地区					
国内地区	738,440,164.43	99.85%	535,554,497.71	99.96%	37.88%
国外地区	1,129,650.82	0.15%	190,868.12	0.04%	491.8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90,507,672.15	66.32%	392,191,670.41	73.20%	25.07%
代理	249,062,143.10	33.68%	143,553,695.42	26.80%	73.5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行业	670,322,817.76	247,214,130.36	63.12%	47.27%	20.41%	8.23%
母婴健康用品	69,246,997.49	48,559,471.82	29.87%	-14.07%	-16.70%	2.21%
分产品						
儿童药	486,945,672.17	182,371,190.22	62.55%	58.94%	23.69%	10.68%
成人药	143,994,618.10	57,608,949.50	59.99%	30.76%	33.62%	-0.86%
分地区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医药行业	销售量	盒/瓶/个/片/支	71,498,531.00	75,380,095.00	-5.15%

	生产量	盒/瓶/个/片/支	68,551,232.00	33,979,063.29	101.75%
	库存量	盒/瓶/个/片/支	18,837,499.00	9,011,839.29	109.03%
母婴健康用品	销售量	瓶/组/包	17,302,135.00	12,013,812.26	44.02%
	生产量	瓶/组/包	19,464,793.00	12,303,508.60	58.21%
	库存量	瓶/组/包	3,832,300.00	1,669,641.17	129.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医药行业：

（1）本期及上期销售量包含自有产品及代理产品的销售量。本期销售量下降 5.15%，主要系本期药品销售量同比上升，医疗器械销售量同比下降，两项因素叠加导致总体销售量基本持平。

（2）本期及上期生产量仅指自有产品的生产量，本期生产量上升 101.75%，主要系对应客户及市场需求，药品生产量上升。

（3）本期及上期库存量包含自有产品及代理产品的库存量，本期库存量上升 109.03%，主要系自产产品生产量上升，销量持平的叠加因素，导致自产产品库存量上升。

2、母婴健康用品：

（1）本期及上期销售量包含自有产品及代理产品的销售量，本期销售量上升 44.02%，主要系有效应对客户及市场需求，自产产品销售量上升。

（2）本期及上期生产量仅指自有产品的生产量，本期生产量上升 58.21%，主要系销售量增加导致自产产品生产量上升。

（3）本期及上期库存量包含自有产品及代理产品的库存量，本期库存量上升 129.53%，主要系销售量增加，应对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叠加，适当增加库存量。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行业	原辅料、包材	104,963,133.19	42.46%	85,114,908.55	34.87%	7.59%
医药行业	人工工资	13,519,590.13	5.47%	10,657,487.21	4.37%	1.10%
医药行业	折旧	8,325,473.94	3.37%	9,659,600.88	3.96%	-0.59%
医药行业	能源（水电、煤气）	5,767,733.41	2.33%	5,555,843.82	2.28%	0.06%
婴童康护用品	原辅料、包材	32,225,010.10	66.36%	35,953,112.33	83.76%	-17.40%
婴童康护用品	人工工资	2,807,905.86	5.78%	2,389,009.24	5.57%	0.21%
婴童康护用品	折旧	3,456,796.60	7.12%	3,129,749.83	7.29%	-0.17%
婴童康护用品	能源（水电、煤气）	1,083,974.72	2.23%	1,450,771.90	3.38%	-1.15%

说明：本年度营业成本构成按上年度同口径数据取值。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 2023 年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收购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60%股权，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付完股权转让款 120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新设立 1 家子公司及 4 家孙公司，分别为海南康芝母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孙公司）、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孙公司）、海南康芝儿童大药房有限公司（孙公司）。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6,271,556.5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9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7,940,973.18	9.73%
2	客户 2	27,074,717.85	3.88%
3	客户 3	22,013,351.85	3.15%
4	客户 4	15,397,144.92	2.20%
5	客户 5	13,845,368.80	1.98%
合计	--	146,271,556.57	20.9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1,637,675.3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5.8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84,373,629.55	29.14%
2	供应商 2	56,752,372.89	19.60%
3	供应商 3	7,218,053.10	2.49%
4	供应商 4	7,025,796.75	2.43%
5	供应商 5	6,267,823.01	2.16%
合计	--	161,637,675.30	55.8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2,909,827.75	259,954,892.80	-18.10%	
管理费用	139,676,131.10	100,774,177.64	38.60%	本期新增股权激励
财务费用	22,542,858.40	24,935,868.43	-9.60%	
研发费用	18,679,648.77	28,442,453.02	-34.32%	本期研发投入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丰富公司产品线	临床研究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	专利技术转化及丰富公司产品线	临床研究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注射用苏拉明钠	专利技术转化及丰富公司产品线	临床研究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尼美舒利分散片	通过一致性评价后使该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通过一致性评价	在售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后使该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止咳橘红颗粒	优化生产工艺，改进口感；同时提高质量标准	临床研究	获得批准	在售产品，通过改进口感等提高产品竞争力
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	补充申请	审评中	获得批准	提高产品竞争力
羧甲司坦颗粒	丰富公司产品线	完成临床研究	获得注册批件	未进入注册程序。丰富公司产品线
头孢泊肟酯片	丰富公司产品线	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受理	获得批准	丰富公司产品线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1	134	-17.1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78%	15.90%	-1.1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60	65	-7.69%
硕士	3	3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5	55	-18.18%
30~40 岁	35	36	-2.7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972,251.84	30,258,990.77	20,782,367.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8%	5.65%	2.4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6,292,603.07	1,816,537.75	6,077,708.27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5.20%	6.00%	29.2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21.75%	0.92%	57.49%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医疗器械产品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获得的主要医疗器械产品如下：

序号	医疗器械名称	生产企业	证书编号	类别	用途	生产批件有效期
1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中山康芝	粤械注准 20182640604	II 类	供临床各类人员在非有创操作过程中佩戴，覆盖住使用者的口、鼻及下颌，为防止病原体微生物、颗粒物等的直接透过提供一定的物理屏障。	2028 年 5 月 24 日
2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康芝药业	琼械注准 20202140006	II 类	供临床各类人员在非有创操作过程中佩戴，覆盖住使用者口、鼻及下颌，为防止病原体微生物、颗粒物等的直接透过提供一定的物理屏障。	2025 年 7 月 1 日
3	医用外科口罩	康芝药业	琼械注准 20202140005	II 类	适用于医务人员或相关人员的基本防护，以及在有创操作过程中阻止体液和喷溅物传播的防护。	2025 年 7 月 1 日
4	医用防护口罩	康芝药业	琼械注准 20202140055	II 类	供医疗工作环境下，过滤空气中的颗粒物，阻隔飞沫、血液、体液、分泌物等用。	2025 年 11 月 22 日
5	医用一次性防护服	康芝药业	琼械注准 20232140107	II 类	供临床医务人员在工作时接触具有潜在感染性的患者血液、体液、分泌物等提供阻隔、防护用。	2028 年 12 月 18 日

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欧盟认证医疗器械产品如下：

序号	医疗器械名称	生产企业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Medical Face Mask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中山康芝	RPS/974/2020	2020 年 5 月 21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2	Medical Face Mask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康芝药业	SX 2046091-1	2023 年 7 月 18 日	2026 年 7 月 17 日

3. 处于注册申请中的医疗器械产品情况

无。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637,431.63	824,400,133.87	-1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943,725.71	795,077,228.51	-2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93,705.92	29,322,905.36	141.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41,513.76	72,278,360.00	9.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719,536.55	58,895,975.09	13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78,022.79	13,382,384.91	-54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853,890.33	245,592,065.10	-3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642,437.81	282,286,969.54	3.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88,547.48	-36,694,904.44	-259.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573,408.24	6,140,025.87	-2,063.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141.09%，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及营业毛利增长增加，经营性支出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上升 135.53%，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支出增加所致。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544.45%，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支出增加明显，而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入变化不大，两项叠加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下降 34.91%，主要系本期降低带息负债规模所致。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59.15%，主要系本期降低带息负债规模，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两项叠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2063.73%，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下降及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600,532.30	-49.48%	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4,512,626.59	-19.25%	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33,268.72	0.57%		否
营业外支出	1,670,837.07	7.13%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4,398,335.10	6.67%	269,812,342.27	11.79%	-5.12%	
应收账款	135,874,624.22	6.27%	71,130,846.60	3.11%	3.16%	
合同资产		0.00%			0.00%	
存货	236,429,321.60	10.92%	170,403,668.09	7.45%	3.47%	
投资性房地产	226,006,954.99	10.44%	237,607,487.29	10.38%	0.06%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固定资产	841,698,140.87	38.87%	890,943,057.14	38.93%	-0.06%	
在建工程	145,622,743.83	6.72%	59,590,586.00	2.60%	4.12%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139,892,222.18	6.46%	133,217,958.15	5.82%	0.64%	
合同负债	10,788,945.47	0.50%	95,657,672.20	4.18%	-3.68%	
长期借款	324,978,367.78	15.01%	342,845,778.30	14.98%	0.0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46,251.81	-646,431.37						5,299,820.44
投资性房地产	237,607,487.29	-11,600,532.30						226,006,954.99
上述合计	243,553,739.10	-12,246,963.67						231,306,775.43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754,402.24	9,754,402.24	支付监管、诉讼冻结等
固定资产	356,766,751.80	306,523,441.4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50.00	0.05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41,692,945.00	41,692,945.00	借款抵押
合计	408,216,249.04	357,970,788.74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9,302,886.91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公开发行	150,000	144,879.77	3,364.68	166,323.51	8,600.27	8,600.27	5.73%	4,056.0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4,056.08
合计	--	150,000	144,879.77	3,364.68	166,323.51	8,600.27	8,600.27	5.73%	4,056.08	--	4,056.08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66,323.5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 31,493.56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 134,829.95 万元；已列入计划募集资金项目尚有 1,096.61 万元未使用，已列入计划的超募资金项目尚有 2,911.32 万元未使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4,525.29	24,525.29		24,525.29	100.00%	2010年0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3,025	921.27		921.27	100.00%	201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04.9	3,304.9	3,304.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838.71	3,838.71	30.98	2,742.1	71.43%	201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389	32,590.17	3,335.88	31,493.5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是	9,264.64	5,655.4	5,271.57	5,655.40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5,295.37	5,295.37	5,295.3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河北康芝项目进行投资	否	8,000	4,270		4,270.0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对沈阳康芝项目进行投资	否	18,000	18,000		18,000.00	100.00%	2011年0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	否	5,391.09	5,391.09		5,391.09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独家受让1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	否	7,800	800		800.00	100.00%	2013年0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对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100%投资并增资	否	4,841	4,841		4,841.00	100.00%	2014年08月16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买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及后续研发	否	6,800	6,800	5	3,960.40	58.24%	2018年01月0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	否	30,000	30,000		29,928.28	99.76%	2018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对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投资	否	32,130	32,130		32,130.00	100.00%	2018年07月0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	否	24,558.41	24,558.41		24,558.41	100.00%	2018年08月2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限公司 100%股权											
超募资金投 向小计	--	146, 78 5. 14	137, 74 1. 27	28. 8	134, 82 9. 95	--	--			--	--
合计	--	178, 17 4. 14	170, 33 1. 44	3, 364. 68	166, 32 3. 5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 未达到计划 进度、预计 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含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选择“不适 用”的原 因）	1、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于投资进度已达到 100%的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项目、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项目、河北康芝投资项目、沈阳康芝投资项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投资并增资项目、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及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进行结项，8 个项目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对于投资进度较低的 2 个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及建设项目，公司终止其募集资金投入，未投入的承诺投资金额为 7,386.70 万元，后续公司将根据后期的实际情况确定是否需要使用自有资金投入。2023 年 4 月，公司将以上终止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8,600.27 万元（含结项节余金额、未投入的承诺投资金额、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余额全部转出后，公司注销了存放该募集资金的对应专项账户。 因此，2023 年开始公司将不再披露上述结项或终止投入项目的进展和收益情况。 2、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2,742.10 万元，剩余 1,096.61 万元未使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并考虑到人才资源等问题，公司预计未来会将研发转移到广东生产基地，因此原在海口的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较慢。 3、购买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及后续研发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3,960.40 万元，剩余 2,839.60 万元未使用，由于几年来手足口病流行特征发生较大变化，继续进行注射用苏拉明钠治疗手足口病临床研发价值不大，未来公司将在苏拉明其他适应症方面开展相关研究，因此该项目的后续研发支出进度较为缓慢。 4、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受当地政策变化的影响，公司战略也做出相应调整，导致该项目的进度未达预期。公司将在合适时机对该项目做合理处置。										
项目可行性 发生重大变 化的情况说 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 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 情况	适用 1、购买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及后续研发项目 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一项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及继续研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800 万元用于购买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一项“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专利技术的全球专利申请权、专利所有权，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后续研究开发。 2018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购买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及后续研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手足口病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原来的“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为“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康大制药”；同时，为了便于该核算项目，同意在康大制药名下再设立一个专用于手足口病项目的超募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本次超募资金使用的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已获得注射用苏拉明钠临床试验批件，该产品已顺利完成 I 期临床试验。目前，苏拉明钠治疗手足口病新用途发明专利，已先后在中国、日本、新加坡、美国、印度尼西亚及马来西亚获得发明专利授权。公司在继续研发【注射用苏拉明钠】治疗手足口病的过程中，进一步发现了注射用苏拉明钠治疗肾脏疾病的潜能，经过多方研究，启动了增加本品治疗对利尿剂抵抗的急性肾损伤的新适应症的临床研发项目，并顺利获得 II 期临床试验许可。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3,960.40 万元。 2、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 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实施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变更康大制药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原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为“超募资金出资”。2015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肇庆市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同意将项目名称由《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改为《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其中 5,0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投入的议案》及《关于收购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分别同意如下内容：同意公司使用 8,000.00 万元超募资金对该项目进行追加投入，其中：土地使用权投资预计 3,220.00 万元【拟通过收购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宏氏”）100%股权以获得土地使用权】，其他工程费用预计 4,780.00 万元；同意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通过两个子项目即康大建设项目（拟定项目名称）及中山宏氏建设项目（拟定项目名称）进行统一规划及建设；追加投入后，康芝										

	广东生产基地项目的总投资额为 30,677.86 万元，同意公司按追加投资后的建设规模以及各子项目具体建设情况使用项目资金。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对广东生产基地项目进行追加8,000.00 万元人民币超募资金投入”中3,013.36 万元人民币收购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意公司在该股权收购完成后继续使用“对广东生产基地项目进行追加8,000.00 万元人民币超募资金投入”中的余额4,986.64 万元人民币增资中山宏氏，该资金将用于广东生产基地项目子项目中山宏氏建设项目的建设。 2016 年度，公司已支付股权收购款共计 3,000.00 万元，中山宏氏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2017 年度，公司已支付剩余股权收购款 13.36 万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7.15 万元，中山宏氏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67 万元；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9,928.28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实施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变更康大制药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原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为“超募资金出资”。2015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肇庆市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同意将项目名称由《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改为《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康大制药进行注资（其中 5,0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5,000.00 万元注资康大制药，用于康大制药前期土地出让金支付及工商登记等支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金额 107,906,180.00 元，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鉴证并出具“中审国际鉴字【2010】第 01020106 号”鉴证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海通证券发表意见同意置换。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金额 107,906,180.00 元，已全额以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于投资进度已达到 100%的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项目、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项目、河北康芝进行投资项目、沈阳康芝进行投资项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投资并增资项目、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及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进行结项，8 个项目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对于投资进度较低的 2 个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及建设项目，公司终止其募集资金投入，未投入的承诺投资金额为 7,386.70 万元，后续公司将根据后期的实际情况确定是否需要使用自有资金投入。2023 年 4 月，公司将以上终止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8,600.27 万元（含结项节余金额、未投入的承诺投资金额、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余额全部转出后，公司注销了存放该募集资金的对应专项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304.9	3,304.9	3,304.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5,295.37	5,295.37	5,295.3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8,600.27	8,600.27	8,600.27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变更原因：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1)公司根据相关行业政策、市场形势、项目建设情况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建设进度等综合因素对项目投资进行调整。(2)随着两票制、集中采购等多项医药政策的实施，以及电子办公、网络化管理等方式发展较快、变化较多，公司原制定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已难于更好地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同时也可能因继续投入建设从而增加公司固定资产投入、管理费用以及销售成本，以影响公司的利润。鉴于谨慎态度，根据目前公司 OA 办公及销售考核等相关网络系统的完善，结合公司目前的发展战略，公司拟通过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2、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1)由于近三年宏观经济的影响，该项目建设进展受到较大的影响，施工进度未达预期，从而影响祥云药业相关产品后期生产及销售的连续性，祥云药业生产经营也受到较大影响，其日常经营资金需通过向股东借款以实现。(2)随着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相关的配套法规出台，药品的生产不再受限于企业自身生产基地的制约，公司可以根据集团自身情况灵活选择适合各药品的生产基地来实现互补，公司各分子公司可以通过委托生产、集中生产等方式，以提高公司生产基地使用效率，减少生产成本。在目前公司具有较为先进的多个生产基地、产能尚未饱和的情况下，再继续投建新厂已没有必要。因此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祥云药业原料药、中药提取及制剂工厂的建设，并将该项目全部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已完成项目建设达到可使用状态，并已产生效益。 4、对河北康芝项目进行投资。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公司已完成股权收购，收购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5、对沈阳康芝项目进行投资。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公司已完成股权收购，收购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6、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公司已收到权属人为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19 套房产的《房地产证》，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 2013 年初投入使用。 7、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该药品的专利实施被许可人已变更为公司，并已在专利登记部门进行了备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8、对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投资并增资。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公司已完成股权收购，收购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9、对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公司已完成股权收购，收购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 100%股份暨间接出让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和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33,966 万元出售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90%股权给天津滨海远贤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以人民币 3,774 万元出售康芝医院公司 10%股权给四川锦欣生殖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后公司不再持有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并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1 年 7 月 31 日完成全部交割手续。								

	10、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承诺金额已全部投入，承诺投资余额为 0 元，公司已完成股权收购，收购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决策程序：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信息披露情况：《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zse.cn/）发布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随着两票制、集中采购等多项医药政策的实施，以及电子办公、网络化管理等方式发展较快、变化较多，公司原制定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建设内容难于更好地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同时也可能因继续投入建设而增加公司固定资产投入、管理费用以及销售成本，以影响公司的利润。 2、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1）由于近三年宏观经济的影响，该项目建设进展受到较大的影响，施工进度未达预期，从而影响祥云药业相关产品后期生产及销售的连续性，祥云药业生产经营也受到影响，其日常经营资金需通过向股东借款以实现。（2）随着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相关的配套法规出台，药品的生产不再受限于企业自身生产基地的制约，公司可以根据集团自身情况灵活选择适合各药品的生产基地来实现互补，公司各分子公司可以通过委托生产、集中生产等方式，以提高公司生产基地使用效率，减少生产成本。在目前公司具有较为先进的多个生产基地、产能尚未饱和的情况下，再继续投建新厂已没有必要。 3、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司上市后，随着公司调整营销战略，推行“品类营销”策略，分散单一主导产品的风险，做大做强儿童药产品群；但由于新产品的市场推广达到良好成效，仍需一定的培育时间，致使已投产的固体制剂车间、头孢粉针车间尚未达产，生产批量偏小，单位成本偏高。公司将持续通过加大市场推广、引进新品种等方式提高产能利用率，以达募投项目预期效益。 4、对河北康芝项目进行投资。因销售渠道及市场开拓尚在进行中，致使效益未达预期。 5、对沈阳康芝项目进行投资。随着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相关的配套法规出台，药品的生产不再受限于企业自身生产基地的制约，公司可以根据集团自身情况灵活选择适合各药品的生产基地来实现互补，公司各分子公司可以通过委托生产、集中生产等方式，以提高公司生产基地使用效率，减少生产成本。沈阳康芝产品现已转移到海南和河北生产基地生产，因生产批件等评估增值摊销、销售渠道整合等原因，致使未达到预期效益。 6、对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投资并增资。2016 年 11 月，元宁制药取得新版 GMP 证书认证，2017 年度开始正式生产，加之对其产品销售渠道整合尚未完成导致本年度该公司效益未达预期。 7、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因行业周期性和竞争加剧的影响，母婴用品行业受冲击，业绩整体下滑，传统销售渠道加速萎缩；严重影响了公司的正常经营，打乱了全年的生产经营计划，受上述等客观原因影响，中山爱护在经营层面受到了严重冲击，导致无法实现业绩承诺。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销售	33,250,000.00	211,906,347.67	98,541,255.42	248,353,915.67	47,450,943.34	35,656,140.20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12,678,899.00	76,889,384.89	63,523,226.01	1,027,092.34	-7,530,363.32	-7,863,378.81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44,760,000.00	56,259,202.79	161,339.06	27,308,446.23	1,701,102.04	1,889,033.62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药制造	152,250,000.00	95,467,295.22	67,283,943.59	0.00	-13,992,708.68	-12,972,193.05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销售	9,000,000.00	207,819,161.94	109,199,828.51	355,867,700.05	50,440,695.48	37,358,148.89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20,000,000.00	7,683,361.77	3,105,083.91	12,576,522.93	-2,365,415.09	-2,365,415.09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70,000,000.00	267,631,760.43	188,518,964.32	0.00	14,271,931.81	-15,118,977.21
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50,000,000.00	106,140,474.11	51,374,969.31	263,430.62	-7,377,975.33	-7,504,856.11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	60,000,000.00	127,959,480.99	51,479,416.83	71,014,677.03	23,646,866.29	-25,313,454.03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60,000,000.00	360,996,161.14	39,579,318.43	14,875,086.16	31,481,113.52	-31,545,869.52
海口康成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业服务	1,000,000.00	1,097,797.60	946,099.62	703,052.63	704,411.37	686,027.7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海南康芝母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海南康芝儿童大药房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无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行业情况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一）行业的发展阶段”。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是国内首家以儿童大健康作为发展战略的上市公司，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重点主要有如下几个业务板块：药品、医疗防护产供销及母婴健康用品产供销。药品包括成人及儿童药、中药及开展新药研发（如多动症、广谱抗病毒、感冒药等），医疗防护主要是布局建设海南国际医疗防护基地；母婴健康用

品领域包括母婴健康护理用品及消毒杀菌用品等。公司将通过三大协同，即渠道协同（母婴健康用品在药店也可购买）、研发协同（药品研发和爱护用品研发的协同）、品牌协同（从药品到母婴健康）做好公司产品、业务的推广及研究。

康芝药业将继续坚持“做医药精品、做专业市场”的经营理念，以儿童专用药、母婴健康用品及相关服务专业化、规模化为目标，致力于儿童健康事业，并希望今后成为儿童大健康相关领域中产品、技术、服务和品牌影响等多方面领先的大型投资与产业集团。

1. 公司未来主要战略定位

在突出公司关心、支持并倾力推动儿童健康事业发展的理念宗旨下，积极践行“儿童大健康战略”和“精品战略”，目标是打造中国儿童大健康产业的领军品牌。

核心战略包括儿童大健康战略和精品战略，其中：

儿童大健康战略是指公司业务布局将涵盖儿童药品、保健品、食品、医疗器械、母婴健康，医疗防护及其他与儿童相关的高端健康产品和服务；逐步扩大公司的儿童健康产品，整合协同相关产业链，构建公司在儿童大健康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精品战略是指以产品质量为灵魂，有所选择地打造更适宜于儿童、更安全、更有效的儿童健康产品，以扎实的学术支持塑造高端的品牌内涵。

2. 总体战略目标

依托海南自贸港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的历史机遇，坚定不移发展儿童大健康产业，以“让儿童用好药”为己任，坚持“专精特新”的发展战略，致力于成为中国儿童健康领域的领军企业。

（三）公司 2024 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在经营思路上将理念、机制上下大功夫，勤于总结，修补短板，并继续依托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的历史机遇，深耕儿童大健康领域，充分发挥公司在儿童大健康领域的领先优势。相关的措施如下：

1. 加强产品策划，改变营销思路，对重点产品制定针对性的竞争策略和执行方案，通过打造核心精品，以确保产品在市场上拥有足够的竞争力优势。

2. 通过并购及其他合作方式，增加公司营业收入，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3. 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优势，借力进口药品审批流程优化、税收优惠等政策红利，加强国际合作，引进先进技术与管理模式，实现高质量发展；同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主营业务，拓展有发展潜力和长远利益的新业务。

4. 加强儿童药品及相关技术的研发，重视药品研发的实际成效，加强研发过程管理，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助力。

5. 扩大中药产能，整合生产资源，通过药品注册证书转移、集中生产、产品梳理、设备技改、工艺改进及团队技能提升等方式，降低成本，提高整体经营效率。

6. 盘活低效资产，提升资产使用效益和效率，增加公司现金流，逐步向“轻资产”运营过渡。

7. 继续推进开源节流、降本增效，通过精简优化管理架构及简化流程等方式，以提高运营效率。

8. 通过各种考核机制、激励机制等改变现有团队工作理念、执行力和效率，以达到控制经营成本，提高团队战斗力的目的。

9. 继续加强财务管理，提高业财融合，强化风险控制与合规，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发展，以确保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尤其是儿童药市场前景广阔，在国家不断出台扶持政策和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的大背景下，未来可能有更多的资本进入该行业，公司将面对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虽然在儿童药市场具有一定的专用技术、品牌、企业规模等综合领先优势。但是，公司所处的行业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管理力度也不断加大，医

改控费、两票制、集中采购、药监新法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行业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医药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走势，加强对行业重大信息和敏感信息的分析，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聚焦科技研发、质量控制、营销模式、高新技术运用、成本控制、品牌建设等全方位经营工作，确保公司能够适应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及时有效防范政策性风险。

（二）行业平均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医改持续深入推进，在国家基本、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两票制及集中采购等政策的影响下，医药行业的平均利润率下降。国家有关部门对药品零售价格的控制和调整将使公司产品面临一定的降价压力和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聚焦总目标，全面加速核心业务发展；重构公司营销格局，推进营销模式转型升级；同时，结合企业实际，做好资金管理、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管理工作，积极研判市场变化，并通过集团化采购、源地采购等措施降低原辅料、包材等成本，在集团系统内通过开展开源节流行动项目和强化资源整合，补齐软硬件短板，深入推进精细化生产，积极提升供应链体系等综合效能。

（三）新产品、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风险

药品研发以及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投资大、周期长、对人员素质要求较高、风险较大；任何新产品研制和技术创新开发成功后，都面临着产品产业化、市场化和经营规模化等问题；如果公司开发药品或儿童药专用技术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将提高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新产品开发和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员和专家顾问团的作用，加强对新药立项的论证和内部审批，并加强和国内外有实力的药品科研单位深度技术合作，同时在新产品的研发中，注重产品长、中、短期结合，并结合市场需求积极推进已上市产品的二次开发。

（四）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及分子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国家环保要求较高的行业，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但不能排除未来发生影响环境保护意外事件的可能。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国家可能将会制订更严格的环保规范与标准，这将可能增加公司的环保支出，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环保基础设施设施建设投入，完善 EHS 管理体系，建立内部检查制度，以保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措施到位。

（五）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行业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造成公司的骨干员工流失且无法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将对公司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康芝将继续秉持“真诚、关爱、创新”的企业精神，公司用文化凝聚人心、用事业激励发展、用平台培育人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2 月 16 日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个人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 医药分析师	公司销售、研发、产能以及发展战略等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5889279&orgId=9900

						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2-17
2023 年 03 月 16 日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 26 楼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 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研发、产能以及发展战略等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6149605&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3-17
2023 年 05 月 15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6830447&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5-16
2023 年 05 月 26 日	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海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6933609&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5-29
2023 年 11 月 07 日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 26 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其他	王艳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辜洁焕 华福证券广东分公司 莫树群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谭剑毅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李强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杜明甫 珠海横琴知本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滕卓呈 广东嘉峪投资有限公司 唐舒琪 广东嘉峪投资有限公司 王伯涛 深圳市海睿东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唐华泽 广东红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冯祥峪 广东红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陈光 广东松山贸易有限公司 李益峰 广州市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韦杨林 广州市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张誉宁 海南泰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研发、发展战略及股权激励等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8275322&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11-07

				耿中其 河北羲商投资有限公司 耿浩 河北羲商投资有限公司 陈劭甫 深圳泽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邱蕾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童贻腾 广东弘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陈树裕 深圳前海信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曾子健 深圳前海信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简智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蔡少茵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陈伟端 个人投资者 秦凡 个人投资者 毛剑英 个人投资者 麦仲衡 个人投资者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 26 楼会议室及网络远程会议	其他	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医药研究员 赵雅韵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医药行业分析师 夏禹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马亮亮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卢国彬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李颖欣 广州鸿铎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宋国尧 广东华园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黄炎从	公司销售、研发、产能、发展战略、存货及股权激励等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8478395&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11-29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修订管理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保护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认真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一系列议事规则、管理规范、工作细则以及加强内部控制等规章制度，持续深入开展了公司治理活动，提升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了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可以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和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严格实行“三分开二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在业务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的能力；在财务方面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银行帐户，并有独立的机构职能部门，控股股东未干涉公司财务、会计活动，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问题。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超过董事总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 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法规要求，深入公司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并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单位及相关人员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动态。公司董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学习其他上市公司的违法违规案例，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监事职责的能力。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公司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媒体披露公司相关公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违反公司治理规范的情况。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根据相关法规等要求，及时通过董事会审议并公布《2023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2023 年 5 月 15 日及 5 月 26 日，公司分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及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栏目举行了公司和辖区的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出席了相关活动，就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

2023 年，公司在深交所“互动易”交流平台回复提问 156 个，回复比例 100%；组织机构调研 4 次，公司接受了国金证券、华福证券、华泰证券等几十家机构的线上及现场调研，在互动环节中，机构就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与计划、集采对公司的影响、竞争格局与未来展望等方面进行交流。为了让投资者了解康芝，公司及时披露及报备调研纪录表等相关文件。

公司在报告期间不断尝试更加有效、充分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同时公司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采取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等多种形式。

（七）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体系、激励约束机制和薪酬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

为加强内部控制活动的监督和评价，有效控制风险，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及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内部审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

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阅和审查财务、经营、合规、风险管理情况。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监察部，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审计监察部对公司财务信息、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进行重点审计，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工作计划并汇报审计工作报告，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九）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以及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及其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75%	2023 年 03 月 20 日	2023 年 03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0.28%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洪江游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07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4日	7,686,997	0	0	0	7,686,997	
洪江涛	男	53	总裁	现任	2019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4日	2,312,737	0	0	0	2,312,737	
洪丽萍	女	55	副董事长、副总裁	现任	2007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4日	763,769	0	0	0	763,769	
李幽泉	男	55	董事	现任	2019年12	2025年12	0	0	0	0	0	

					月 19 日	月 14 日						
郑欢雪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0	0	
吴清和	男	7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0	0	
张继承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0	0	
洪东雄	男	39	董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0	0	
高洪常	男	55	职工监 事、监事 会主席	现任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0	0	
王春颖	女	42	监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500	0	0	0	500	
孙孟可	女	29	监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0	0	
林德新	男	43	副总裁、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2012 年 01 月 11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0	0	
程鹏飞	男	46	财务总监	离任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0	0	0	0	0	
王 勇	男	46	董事长助 理（副总 裁级）	现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0,76 4,003	0	0	0	10,76 4,003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勇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别）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总监程鹏飞因个人原因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离任，其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期间，公司董事长洪江游先生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	-------	----	----	----

王勇	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	聘任	2023 年 04 月 20 日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程鹏飞	财务总监	离任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现任董事（7 人）

1. 洪江游先生，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 8 月出生于广东普宁，1988 年毕业于广东医药学院药学本科专业，西药师，制药工程师，2015 年获得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任国际潮团总会第 21 届理事会主席、第四届海南省侨商联合会理事会会长、海南省潮商经济促进会会长、海南省围棋文化促进会会长，海南省第五届及第六届政协委员、农工党海南省委会第六届委员会常委，农工党海南省企业总支部主委，农工党十五届中央专委会（生物技术与药学工作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医药商会名誉会长，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儿童用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公司主要创始人，资深医药贸易、营销经理人，曾任深圳市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西药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海南联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口康之宏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洪江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686,997 股，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4,192,547 股，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111,879,544 股，合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6%，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妹夫李幽泉担任公司董事，妹妹洪丽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弟弟洪江涛担任公司总裁，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自 2023 年 12 月 11 日起，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期间，公司董事长洪江游先生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

2. 洪丽萍女士，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1993 年毕业于广东药学院药学系，副主任药师，广东药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海南省拔尖人才。20 余年一直致力于儿童药研发，获新药证书和发明专利多项、主持国家级和省级科研项目多项，获得省科技成果转化二等奖 2 个，海口市科技成果转化二等奖 1 个，曾任职于东鑫制药（珠海）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兼任广东药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沈阳弘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洪丽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63,769 股，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201,937 股，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6,965,706 股，合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5%；哥哥洪江游担任公司

董事长,弟弟洪江涛担任公司总裁,姐夫李幽泉担任公司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 郑欢雪先生,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67 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财经学院财会系会计专业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证券从业资格注册会计师。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佛山四维空间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上海澜海汇德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 年年初至 2013 年 8 月为广东乐意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广东世爱嘉商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5 月担任深圳前海百富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合伙人,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广州中汽九皋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6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9 日担任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广东焕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助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郑欢雪先生于 2003 年 1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郑欢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 吴清和先生,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50 年 12 月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曾先后任广州中医药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广州中医药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康芝药业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2 月 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9 日担任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吴清和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吴清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 张继承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生导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副教授、法学院院长助理、法律系主任,兼任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及珠海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张继承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张继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 李幽泉先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1991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曾任职于深圳市天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监事、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监事、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监事、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李幽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妻兄洪江游担任公司董事长，妻弟洪江涛担任公司总裁，妻妹洪丽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7. 洪东雄先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毕业于海南大学，大学文化，助理会计师职称。2003 年 4 月至 2013 年 10 月，2015 年 3 月至今在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采购经理、公司董事。兼任海南天际食品营销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天际紫源贸易有限公司法人及执行董事、海口康成达科技有限公司法人兼执行董事和总经理、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监事、海口东成泰贸易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海南爱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

洪东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现任监事（3 人）

1. 高洪常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主管中药师，执业药师。曾任山东金泰集团药物研究所实验员、课题组长；济南三株药业有限公司车间主任、药理室主任；内蒙古惠丰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公司海南生产基地总经理，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经理兼法人、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康芝孕婴童健康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芝母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高洪常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 孙孟可女士，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出生，毕业于洛阳理工学院，大学本科文化，助理工程师。2017 年 08 月至今在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医疗器械质控部、体系部负责人及非职工代表监事。

孙孟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

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 王春颖女士，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毕业于海南大学，大学专科，商务英语专业。曾在海南裕康医药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5月—2012年12月在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自2013年1月至2021年6月任职于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7月至今，任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资金中心副经理，兼任海南康灵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海口康之诚商贸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监事、三亚康鹏海上娱乐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三亚康宏游艇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广晟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三亚康鹏旅行社有限公司监事。

王春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0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4人）

1. 洪江涛先生，公司总裁，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1994年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大学本科，广东省医药商会副会长；曾任海南海文医药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香港协和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一届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职期间主要负责销售管理工作，拥有丰富的医药领域知识和医药品牌管理、销售网络建设等营销经验。现任公司总裁，兼任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壮丽彩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芝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负责人、辽宁大潮商务科技有限公司法人兼经理和执行董事、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洪江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12,737股，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403,874股，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4,716,611股，合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27%；哥哥洪江游担任公司董事长，姐姐洪丽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姐夫李幽泉担任公司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主要职责为：公司全部管理。

2. 洪丽萍女士，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分管药物研究院、广州行政部，主要工作职责为：分管科研及广州区域行政事务。

3. 林德新先生，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北京大学金融学本科、经济学学士学位，中级经济师职称；曾任职于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已取得证券从业人员资格，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林德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分管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营规范、投资者关系、资产管理及指定重大专项。

4. 王勇先生，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2000 年毕业于湖北汽车工业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美的集团、鹰牌控股公司，负责企划投资及行政工作；自 2018 年 4 月入职康芝药业，先后任总裁办主任、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董事长特别助理、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别），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别），兼任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及总经理、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负责人。

王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分管董事长办公室下设的公共事务部、法务部、信息技术部、综合管理部，主要工作职责为：协助董事长开展各项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洪江游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洪江涛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王春颖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洪江游为公司董事长，洪江涛为公司总裁，王春颖为公司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洪江游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游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洪江游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洪江游	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洪江游	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江游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游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洪江游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游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游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洪江游	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江游	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洪江游	海南联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游	农工党海南省企业总支部	主委			否
洪江游	广东省医药商会	名誉会长			否
洪江游	海南省潮商经济促进会	会长			否
洪江游	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儿童用药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否
洪江游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洪江游	海口康之宏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游	海南省侨商联合会	理事会会长			否
洪江游	第 21 届国际潮团联谊年会理事会	主席			否
洪江游	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游	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丽萍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丽萍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洪丽萍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丽萍	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洪丽萍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洪丽萍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丽萍	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丽萍	沈阳弘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丽萍	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洪丽萍	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洪丽萍	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洪丽萍	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洪丽萍	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否
洪江涛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涛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涛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江涛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洪江涛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涛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江涛	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江涛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江涛	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江涛	广东壮丽彩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江涛	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江涛	海南康芝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涛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负责人			否
洪江涛	辽宁大潮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否
洪江涛	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代表监事			否
洪东雄	海南天际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东雄	海南天际紫源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洪东雄	海口康成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洪东雄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东雄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东雄	海南爱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东雄	海南康芝儿童大药房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洪东雄	海口东成泰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幽泉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幽泉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幽泉	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幽泉	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郑欢雪	广东焕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郑欢雪	广东助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郑欢雪	海南纯臻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吴清和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继承	广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否
张继承	珠海国际仲裁院	仲裁员			否
张继承	华南理工大学	副教授、法学院院长助理、法律系主任			是
高洪常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高洪常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高洪常	海南康芝婴童健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海南康灵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海口康之诚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资金中心副经理			是
王春颖	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三亚康鹏海上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三亚康宏游艇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三亚康鹏旅行社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颖	海南广晟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勇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洪江游为公司董事长；洪江涛为公司总裁；洪丽萍为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李幽泉、洪东雄为公司董事；郑欢雪、吴清和、张继承为公司独立董事；高洪常、王春颖为公司监事；王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费实报实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3 人，2023 年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378.7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洪江游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54.2	否
洪江涛	男	53	总裁	现任	41.19	否
洪丽萍	女	55	副董事长兼副总裁	现任	42.57	否
李幽泉	男	55	董事	现任	18	否
洪东雄	男	39	董事、采购经理	现任	13.89	否

郑欢雪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9	否
吴清和	男	73	独立董事	现任	9	否
张继承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9	否
高洪常	男	55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海南生产基地总经理	现任	38.21	否
王春颖	女	42	非职工监事	现任	1.2	是
孙孟可	女	29	非职工监事、医疗器械质控部、体系部负责人	现任	11.23	否
林德新	男	43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37.45	否
王勇	男	46	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	现任	32.4	否
程鹏飞	男	46	原财务总监	离任	61.38	否
合计	--	--	--	--	378.72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16 日	2023 年 02 月 17 日	详见公告编号：2023-004；公告名称：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03 日	2023 年 03 月 04 日	详见公告编号：2023-007；公告名称：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0 日	2023 年 04 月 24 日	详见公告编号：2023-014；公告名称：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6 日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公告编号：2023-029；公告名称：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09 日	2023 年 06 月 09 日	详见公告编号：2023-036；公告名称：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详见公告编号：2023-050；公告名称：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6 日	2023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告编号：2023-054；公告名称：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详见公告编号：2023-061；公告名称：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洪江游	8	8	0	0	0	否	2
洪丽萍	8	0	8	0	0	否	0
李幽泉	8	1	7	0	0	否	2
洪东雄	8	8	0	0	0	否	2
郑欢雪	8	1	7	0	0	否	2
吴清和	8	1	7	0	0	否	2
张继承	8	1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认真审议，针对具体事项结合自身经验提出相关建议，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了董事的意见。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对于公司促进规范运作、加强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日常经营管理及发展战略的确定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郑欢雪、洪丽萍、吴清和、洪东雄、张继承	7	2023 年 02 月 15 日	1.《关于聘任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2.《审计监察部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03 日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5.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6 月 09 日	1. 《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18 日	1. 《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议案》 3. 《2023 年第三季度关联方交易审计报告》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洪江游、洪丽萍、吴清和、郑欢雪、洪东雄	4	2023 年 03 月 03 日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2.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6 月 09 日	审议《关于终止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份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张继承、洪江游、洪丽萍、吴清和、郑欢雪	2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关于聘任王勇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6 月 09 日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	吴清和、洪江游、洪丽萍、张继承、郑欢雪	2	2023 年 06 月 09 日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5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5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78
销售人员	237
技术人员	111
财务人员	36
行政人员	89
合计	7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225
大专学历	221
中专学历	174
中专以下学历	131
合计	751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的目的是为了规范薪酬管理，以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的薪酬管理原则是：

- （1）激励性：对公司的贡献越大，相应的薪酬回报越丰厚；
- （2）公平性：薪酬水平与岗位价值相匹配；
- （3）竞争性：对外部人才具有较强的吸引力；
- （4）合理性：与公司效益挂钩，与社会发展水平相一致；
- （5）合法性：薪酬水平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3、培训计划

（1）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培养工作，结合公司的经营战略和工作重点，建立了康芝药业系统的培训体系，从组织、领导、个人层面全面的对员工进行培养，同时，完善康芝学院、各业务单元和各部门对员工的培养，从而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以保证既定经营目标的实现以及企业、员工的双向可持续发展。

（2）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方面的培养。公司通过选拔部门领导和业务骨干的方式，每月进行月例会面授和 E-learning 网上学习相结合的形式，每个月从通用培训、业务培训、产品培训、管理培训四方面进行培养，通过讲解产品知识、销售技能、财务知识、实验操作技能等的培训，从而提高营销团队的销售技巧和管理能力，树立康芝药业良好的专业品牌形象。

(3) 公司为了新员工能够快速的熟悉公司、了解公司的制度和融入团队，能够顺利开展工作，公司持续为新员工开展入职引导、入职集训、岗前培训，同时根据在职员工的绩效需求和业务发展需求，提供了外训和内部精英分享的机会，促进员工年度绩效目标完成。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做好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良好，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公司提供了网络投票股东大会，使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存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529,863.15 元，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5,615,648.75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8,659,061.50 元。 根据公司 2023 年的实际经营成果以及 2023 年各项业务经营及投资发展的计划，公司拟将 2023 年度净利润用于支持公司经营业务及投资发展，以扩大主业，并就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出以下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送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5,615,648.75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8,659,061.50 元，根据孰低的原则，公司暂不满足进行利润分配的条件。	根据公司 2023 年的实际经营成果以及 2023 年各项业务经营及投资发展的计划，公司拟将 2023 年度净利润用于支持公司经营业务及投资发展，以扩大主业，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一天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制定〈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确定了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5000 万股的 3.33%，授予对象 283 人，授予价格为每股 3.11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中介机构发表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 2023 年 6 月 9 日至 2023 年 6 月 18 日，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或不良反映，并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对外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6 月 30 日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以授予价格人民币 3.11 元/股向符合条件的 28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洪丽萍	副董事长/副总裁										80,000	3.11	

洪江涛	总裁										80,000	3.11	
林德新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60,000	3.11	
程鹏飞	原财务总监										60,000	3.11	
王勇	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别）										60,000	3.11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340,000	---	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聘任，确保公开、透明、公正。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骨干员工	0	0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 2023 年 5 月 4 日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的存续期间公司股票数量及权益分派所产生的现金红利等剩余资产进行清算，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清算完毕。	0.00%	自筹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0	0	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 2023 年 5 月 4 日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的存续期间公司股票数量及权益分派所产生的现金红利等剩余资产进行清算，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清算完毕。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 2023 年 5 月 4 日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管理委员会已对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的存续期间公司股票数量及权益分派所产生的现金红利等剩余资产进行清算，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清算完毕。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起一套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控体系，在各关键业务循环设计并实施内控措施，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 提供合理保障。由公司审计监察部及审计委员会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范围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重大缺陷： 1、会计师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	一、重大缺陷： 1、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被处以重罚或承担刑事责任；2、因产品质

	2、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5、控制环境失效； 6、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缺陷，在与管理层、审计委员会沟通后，公司没有及时整改或整改后没有充足的时间满足确认该缺陷整改后是否控制有效，即认定为重大缺陷； 二、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三、一般缺陷：在定量和定性考虑后，不属于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确认为一般缺陷。	量问题，导致产品不合格，并将导致严重的公众安全问题；3、媒体持续关注公司负面信息，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影响；4、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6、内部控制评价结果中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 二、重要缺陷： 1、因公司违反相关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公开警告并罚款；2、因产品质量问题，或可能导致健康风险的担忧，但是控制措施及时、得当，避免严重的公众健康问题；3、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4、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5、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6、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 三、一般缺陷： 1、一般业务人员流失严重；2、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3、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
定量标准	一、重大缺陷： 1、错报$\geq$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绝对值超过 200 万元； 2、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 3、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2%； 4、错报$\geq$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二、重要缺陷： 1、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5%，绝对值低于 200 万元且超过了 100 万元； 2、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1%； 3、经营收入总额的 0.5%$\leq$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2%； 4、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leq$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三、一般缺陷： 1、错报$<$利润总额的 3%；绝对值低于 100 万元； 2、错报$<$资产总额的 0.5%； 3、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4、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一、重大缺陷： 直接损失金额$\geq$200 万元； 二、重要缺陷： 100 万元$\leq$直接损失金额$<$200 万元； 三、一般缺陷： 直接损失金额$<$1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4]1700053 号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芝药业”）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康芝药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康芝药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康芝药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秀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文青

中国·武汉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康芝药业注重环境制度体系的建设，康芝药业海南基地、河北康芝为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以及地方环保相关管理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GB/T31962-2015）、《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 2016）及《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等行业标准。

公司各生产基地指定专人负责生产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工作，并建立了环境污染防治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在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的同时，加强各项制度完成情况的跟踪和确保落实，健全考核机制。公司根据相关行业的发展状况及自身生产管理、工艺技术水平现状，每年对环境保护、清洁生产制度进行修订，不断提高环保管理水平。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 公司海南基地排污许可证编号：91460000708873536T001V，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26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25 日止。

2. 河北康芝排污许可证编号：911304307713193352001U，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22 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基地	水	污水 COD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1 个	厂区东北角污水处理站	22.317mg/L	60mg/L	0.437t/a	20.921t/a	无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基地	水	污水氨氮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1 个	厂区东北角污水处理站	1.4485mg/L	60mg/L	0.051t/a	20.921t/a	无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基地	化学物质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个	锅炉房	80.81mg/m ³	150mg/m ³	0.278t/a	/	无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基地	化学物质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个	锅炉房	6mg/m ³	30mg/m ³	0.0206 t/a	/	无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基地	化学物质	颗粒物	有组织	1 个	锅炉房	16.6mg/m ³	20mg/m ³	0.0571 t/a	/	无
河北康芝	水	COD	有组织	1 个	污水处理站	48.5759 mg/L	≤ 300mg/L	0.072t/a	16.526t/a	无
河北康芝	化学物质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个	锅炉房	低于检测限值（< 3mg/m ³ ）	≤ 10mg/m ³	0.003t/a	2.012t/a	无
河北康芝	化学物质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个	锅炉房	25mg/m ³	≤ 30mg/m ³	0.314t/a	4.024t/a	无
河北康芝	化学物质	氨氮	有组织	1 个	污水处理站	2.3324mg/L	≤ 30mg/L	0.005t/a	1.487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公司海南基地及河北康芝都设有污水处理站，污水站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工业污水排入污水站，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站房安装了污水在线数据监测及影像监测设备，实时公开上传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保证污水合法合规排放。污水设施运行正常至今未出现超标排放的情况。公司配备专门人员负责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进行厂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安全检查，及时跟进故障处理。

（2）河北康芝及海南基地均设有锅炉，锅炉废气每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锅炉运行至今未发生过锅炉废气检测超标的情况。

锅炉房建有防噪声设施，主要为吸声棉装置，并将冷冻机和空压机等噪声较大的设备设置于独立密封的设备房内。车间设备主要为制药设备，噪声低；设备设置于洁净车间，车间与外界相对密封，因此整个厂区产生的噪声小，对周围环境影响小。公司每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厂界噪声检测，以确认噪声排放是否达标，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噪声检测超标的情况。

（3）海南基地废气：基地医护车间废气、实验室废气分别通过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之后，再通过排放口排放。

（4）海南基地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厨余垃圾，处理：委托环卫处置；可回收固体垃圾，如塑料包材、纸箱、木桶等，处理：分类收集，委托废旧物资单位回收；不可回收垃圾，如废纸、花草树枝树叶等，处理：委托环卫运输处理。

（5）海南基地危险废物管理：危险废物主要有：二氯甲烷废液、实验室废液、废润滑油、废弃包装袋、废药品、污泥等，管理措施有：双人双锁管理、出入库实行台账管理、出入库前检查包装是否密封完好避免泄漏等管理措施。公司危废物统一收集转移至危废仓库暂存，待贮存量达到一定量后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合法处置。

（6）河北康芝废气处理：锅炉为低氮燃烧设备，废气经 15 米烟囱高空排放，委托有资质检测公司每月进行检测；污水臭气收集后经喷淋设备活性炭吸附等处理后合格排放，定期检测；有组织粉尘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工艺处理后排放，并定期检测；挥发性有机物经收集罩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吸附后合格排放，定期检测；厂界无组织废气定期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指导要求检测。

（7）河北康芝噪声：主要为风机、粉碎机、离心机、沸腾干燥机、一步制粒机以及泵类等设备噪声，加装减振垫、厂房隔声等措施减振降噪，厂界噪声定期委托检测。

（8）河北康芝一般固体废物处理：药渣外售做有机肥；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废物进行废旧物品回收。

（9）河北康芝危险废物处理：危废产生后分类暂存厂内危废暂存间，悬挂危险废物标签，定期委托有资质处置单位进行处置，由有危废运输资质车辆转运至处置单位，创建转移联单，建立危废台账，专

人进行管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海南基地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每月开展锅炉废气监测,每季度开展一次污水监测,自有污水站已根据海口市生态环境局的要求安装水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系统联网,实时上传污水监测数据至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

河北康芝的污水经自有污水站处理合格后排入当地污水处理厂,污水站房安装了污水在线数据监测及影像监测设备,实时公开上传排放数值,保证污水合法合规排放;其锅炉为天然气低氮燃烧炉,实现低氮环保生产,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每月监测污染物排放浓度,保证合格排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海南基地及河北康芝等各重点排污单位根据环保法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均已建立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规定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即时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提高公司环境突发状况处理能力。同时明确公司各部门应急工作职能,及时、科学、有效地指挥、协调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应急救援速度,确保迅速有效处理各类环境污染事故,实现应急救援“快速、有序、有效”的目标,将事件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公司海南基地及河北康芝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均通过专家组的评审并备案,海南基地备案编号为:460105-2021-33-L,河北康芝备案编号为 130430-2022-009-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海南基地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每月开展锅炉废气监测,每季度开展一次污水监测,自有污水站已根据海口市生态环境局的要求安装水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系统联网,实时上传污水监测数据至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

河北康芝的污水经自有污水站处理合格后排入当地污水处理厂,污水站房安装了污水在线数据监测及影像监测设备,实时公开上传排放数值,保证污水合法合规排放;其锅炉为天然气低氮燃烧炉,实现低氮环保生产,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每月监测污染物排放浓度,保证合格排放。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1. 海南基地:2023 年海南基地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费用为 52.84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为 1310.77 元。

2. 河北康芝:2023 年河北康芝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费用为 18.5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为 10017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全球气候变暖等环境问题日益加剧,碳排放问题已经成为了一个世界共同关注的共性问题,而“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已上升至国家战略层面,因此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已势在必行。康芝药业作为国内上市企业,自觉肩负起降低碳排放的企业社会责任,通过组织管理,数据指标检测和设备技术改造等措施,尽力节约能源与资源消耗,在减少能源消耗的同时降低了温室气体的排放,开展企业节能减耗工作。

海南生产基地:2023 年全年可进行光伏发电的情况下,全年发电量为 2063386 千瓦时,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2057.2 吨,自用光伏发电量为 1624906 千瓦时,节约成本达 1722400.36 元。同时,厂区内道路照明逐步改造太阳能灯。绿色办公方面,康芝药业积极推行绿色办公政策,包括但不限于:夏季空调温度不低于 26 度;办公区采取节能灯具照明,人走灯灭;使用各类软件处理行政文件、党委文件、工作函等,推广无纸化办公,纸张双面使用;办公垃圾科学分类等。

爱护生产基地:将继续利用屋面光伏发电清洁能源,2023 年度的发电量 659670 千瓦时,将持续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河北生产基地:通过改变能源结构、购置高效能的节能设备、使用清洁能源、推行绿色办公等措施,积极开展企业节能减耗工作,定期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减少碳排放。建设光伏发电,2023 年共计发电 43213 千瓦时,节约成本 3.8 万元,有效减少了碳排放。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已同时披露《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三、助力乡村振兴，多举措彰显上市药企社会责任

康芝药业作为国内知名儿童大健康企业，始终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实现美好生活和共同富裕，进一步推动国家乡村振兴贡献康芝的力量。在“乡村振兴”国家战略下，康芝药业多举措彰显上市药企社会责任。

（一）爱心医疗物资助力紧密型县域医共同体建设

康芝药业坚决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助力落实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2023 年进入秋冬季，在呼吸道传染病高发、肺炎支原体、流感病毒等多种病原体来袭的紧张时刻，康芝药业作为海南首家创业板上市药企，亦是海南首条医用口罩生产线的生产企业，时刻践行上市药企的使命与担当，通过海南省卫健委工会与屯昌县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总院取得联系，及时了解一线医疗物资需求后，向屯昌县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捐赠 10 多万个医用外科口罩，以实际行动助力紧密型县域医共同体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为健康中国建设和乡村振兴提供有力保障。

（二）奔赴少数民族地区，关爱儿童传递爱心

2023 年度，康芝药业携手康芝红脸蛋基金，开展了“关注儿童心系校园，爱心口罩护健康”的公益活动，深入海南省少数民族地区的 14 所市县小学，捐赠 10 多万个儿童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在捐赠活动过程中，来自康芝红脸蛋基金的志愿者为孩子们带来了生动有趣的科普预防流感健康知识，助力学校开展 2024 年寒假期间的日常防护工作及防护宣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宏氏投资、洪江游、陈惠贞、洪江涛、洪丽萍、洪志慧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氏投资”)、实际控制人洪江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股东洪江游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 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股东陈惠贞、洪江涛、洪丽萍和洪志慧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股东洪江涛、洪丽萍、洪志慧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 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	2009 年 11 月 24 日	不适用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股东陈惠贞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宏氏投资、实际控制人洪江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分别承诺如下： “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中山爱护	一、业绩承诺	2018-08-29	5 年	承诺人恪守承诺，

		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承诺	1. 经各方协商一致，宏氏投资承诺：中山爱护业绩承诺期为3年，即2018年、2019年、2020年。2. 经各方协商一致，宏氏投资承诺：中山爱护2018年、2019年、2020年3年累计净利润之和不低于8308.79万元。3. 净利润均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且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业绩承诺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根据已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执行。 二、追加的业绩承诺 中山爱护2021年净利润不低于4170.38万元，2022年净利润不低于4736.43万元。上述净利润是指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追加业绩承诺补偿安排：如中山爱护2021年和/或2022年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宏氏投资将以现金方式补足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承诺已进行调整，内容见下项。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调整业绩承诺方案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2020年大环境因素客观影响下，为持续促进上市公司发展，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儿童大健康”产业的战略布局，本着对公司和全体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2018年度收购中山爱护《股权转让协议》15.1条，经与宏氏投资协商，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7日、2021年6月7日及2021年6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调整业绩承诺方案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确定了本次中山爱护业绩承诺补偿的调整方案，并已签署《关于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业绩承诺补偿方案调整前后对比如下表所示： <table><tr><td>变更前后</td><td>承诺期限（年度）</td><td>考核净利润数（万元）</td><td>补偿方式</td></tr><tr><td>调整前</td><td>2018、2019、2020 累计</td><td>8308.79</td><td>1. 低于累计考核数的 50%则现金回购 100%股权；</td></tr></table>				变更前后	承诺期限（年度）	考核净利润数（万元）	补偿方式	调整前	2018、2019、2020 累计	8308.79	1. 低于累计考核数的 50%则现金回购 100%股权；	2021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中 山爱护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	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变更前后	承诺期限（年度）	考核净利润数（万元）	补偿方式														
调整前	2018、2019、2020 累计	8308.79	1. 低于累计考核数的 50%则现金回购 100%股权；														

						2. 高于累计考核数的 50%（包括 50%）低于 100%时，按《股权转让协议》应补偿金额计算公式进行补偿。			
				2021	4170.38	现金补差			
				2022	4736.43	现金补差			
				合计	17215.6	/			
			调整后	2018、 2019、 2021、 2022、2023 累计	17215.6	1. 低于累计考核数的 50%则现金回购 100%股权； 2. 高于累计考核数的 50%（包括 50%）低于 100%时，按《关于中山爱 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的补充协议》应补偿金额计算公式 进行补偿。			
其他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公司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8,308.79	-1,421.07	考虑到 2020 年度不可抗力的客观因素对交易标的实际影响情况，经各方确认，将中山爱护业绩承诺期限调整为 2018 年、2019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2018 年 07 月 25 日	2018 年 7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8-080）。 巨潮资讯网（cninfo.com.cn）

					年，五个会计年度合并累计计算，调整后内容见下项。		
公司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自愿性追加业绩承诺	2018 年 08 月 13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7,215.6	-1,421.07	同上	2018 年 08 月 13 日	2018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控股股东自愿性追加业绩承诺的公告》（公告号：2018-092）。巨潮资讯网（cninfo.com.cn）
公司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调整业绩承诺方案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5 月 24 日	17,215.6	-9,896.45	不可抗力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21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调整业绩承诺方案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21-032）。巨潮资讯网（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交易概况

根据 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 年 7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现金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司与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氏投资”）及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爱护”）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使用现金 35,000 万元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山爱护已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完成股东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

（二）业绩承诺情况

1、根据公司 2018 年 8 月 13 日与宏氏投资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控股股东宏氏投资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做出以下承诺：宏氏投资承诺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2018 至 2020 年三年累计净利润之和不低于 8,308.79 万元，如 3 年累计净利润之和低于承诺数的 50%，则宏氏投资应回购中山爱护 100%股权，回购价格为：按照本次交易价格扣减已支付的补偿金额及宏氏投资从中山爱护分得的利润分配金额后，加上投资期间年化 12%收取的利息的计算方式确定。投资期间年化 12%收取的利息。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控股股东自愿性追加业绩承诺的公告》，宏氏投资向康芝药业提供《宏氏投资关于自愿性追加业绩承诺的承诺函》，该承诺函约定宏氏投资自愿承诺中山爱护 2021 年净利润不低于 4,170.38 万元，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4,736.43 万元。上述净利润是指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中山爱护 2021 年和/或 2022 年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宏氏投资将以现金方式补足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

3、根据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调整业绩承诺方案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最终签署《股权转让补充协议》，关于现金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业绩承诺内容调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1) 根据原股权转让协议和宏氏投资自愿追加的业绩承诺，原约定的业绩承诺期为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其中，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三个会计年度为合并累计计算，2021年、2022年两个会计年度为单独计算。考虑到2020年度宏观经济不可抗力的客观因素对交易标的的实际影响情况，经各方确认，拟将中山爱护业绩承诺期限调整为2018年、2019年、2021年、2022年、2023年，五个会计年度合并累计计算；

(2) 原股权转让协议和宏氏投资自愿追加的业绩承诺的净利润总额不变，即中山爱护在2018年、2019年、2021年、2022年、2023年五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总和不低于17,215.6万元。以上净利润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且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中山爱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 若中山爱护2018年、2019年、2021年、2022年、2023年五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总和低于17,215.6万元的50%，则宏氏投资应以现金支付的形式回购康芝药业持有的中山爱护100%股权；

(4) 若中山爱护在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业绩承诺期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宏氏投资应对康芝药业按相关约定进行补偿或回购；

(5) 除上述约定外，原协议项下业绩承诺补偿的程序等内容均保持不变。

以上净利润均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且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中山爱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于2024年4月25日出具的《关于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4]1700043号)，中山爱护2018年、2019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五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96.45万元，较业绩承诺数17,215.60万元少27,316.71万元，低于17,215.6万元的50%，未达到承诺的经营业绩目标，并触发股权回购条款，即需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及业绩承诺约定条件回购中山爱护100%股权。

本次股权回购金额=按照本次交易价格35,000万元+投资期间年化12%收取的利息，“投资期间”指以工商管理部门登记(即2018年8月29日)的康芝药业持有中山爱护100%股权期间。

(四)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2024年4月10日，公司已向业绩承诺方宏氏投资发出《关于宏氏投资履行中山爱护业绩承诺事宜的沟通函》，就中山爱护业绩完成事项及业绩承诺补偿事项作出说明及提示。2024年4月17日，公司已收到宏氏投资发来的《关于宏氏投资履行中山爱护业绩承诺事宜的沟通函》回执，宏氏投资表示将积极做好后续安排，并同公司保持沟通，协商推进相关事项，积极配合公司完成后续业绩承诺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等事宜。

后续公司将积极督促业绩承诺方宏氏投资履行相关义务，跟进业绩承诺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和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收购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60%股权，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付完股权转让款 120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新设立 1 家子公司及 4 家孙公司，分别为海南康芝母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孙公司）、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孙公司）、海南康芝儿童大药房有限公司（孙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崔秀荣，蒋文青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崔秀荣 1 年，蒋文青 4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同意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审计费用为 28 万元，聘任期限为一年。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0,000	2020 年 06 月 15 日	3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0-06-14	否	否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0,000	2023 年 09 月 0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4-03-15	否	否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0,000	2023 年 06 月 2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4-06-29	否	否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0,000	2023 年 12 月 08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4-12-0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4,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4,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28%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报告期已披露的重要信息如下

序号	公告号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网址链接
1.	2023-002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年02月01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5749406&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2-01
2.	2023-005	关于公司与国际环球（印尼）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2023年02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5889258&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2-17
3.	2023-003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2023年02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5889256&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2-17
4.	2023-006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2023年03月01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6026447&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3-01
5.	2023-008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3年03月0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6050746&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3-04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6050746&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3-04

6.	2023-012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03 月 20 日	re/detail?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16169026&orgId=9900011987&announcementTime=2023-03-20
	2023-013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07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6353323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04-07
	2023-028	关于尼美舒利分散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6555270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04-24
	2023-033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暨终止的公告	2023 年 05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6781992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05-09
0.	2023-042	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7025778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06-09
1.	2023-040	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7025779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06-09
2.	2023-046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7117878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06-21
3.	2023-048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06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7169546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06-30
4.	2023-051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7181783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06-30
5.	2023-059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计划期限届满未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3 年 10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8003974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10-10
6.	2023-062	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份的公告	2023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8165179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10-27
7.	2023-065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2023 年 12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086 & announcementId=1218579554 & orgId=9900011987 & announcementTime=2023-12-11

(二)其他重要信息

1. 报告期内，河北康芝首次通过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此外，在科技研发领域中，根据 2022 年市级科技专项计划重点项目评审结果，河北康芝申报的儿童口服泻白散颗粒关键技术研究成功入围重点项目；

2. 报告期内，由中国民族卫生协会主办，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南京市儿童医院、安徽省儿童医院和苏州大学附属儿童医院等共同协办的第十一届江浙沪皖儿科呼吸论坛在安徽省合肥市盛大召开。康芝药业旗下明星抗过敏产品——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康芝泰®）亮相本届论坛；

3. 2023 年 9 月 17 日，海南证券业界 2023 年度沙滩排球赛决赛在海口假日海滩沙滩排球场举行，康芝药业代表队奋力拼搏，用默契的配合度、精湛的球艺以及坚韧的毅力，不骄不躁、稳扎稳打取得上市公司赛区第三名的好成绩；

4. 2023 年 11 月 10 日，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正式公示 2023 年度海口市科研平台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康芝药业“海口市儿科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再度获评“优秀”；

5. 2023 年 11 月 16 日，以教育部和贵州省人民政府为指导单位，由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贵州省教育厅主办，贵州中医药大学承办的“2023 国际产学研用合作会议（贵州）”在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永久会址（黄果树厅）开幕，康芝药业受邀出席，并现场携手贵州中医药大学、君安医生集团、贵州黔药源众鑫药业四方共同发起成立“贵州中医药大学中医药现代产业学院”；

6.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3 时 59 分，甘肃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 6.2 级地震，12 月 19 日灾后第二天，康芝药业第一时间启动救灾响应，康芝药业作为首批响应救灾行动的上市药企，携手康芝红脸蛋基金，向甘肃积石山地震灾区捐赠 80 万只儿童口罩、医疗防护口罩及近万盒儿童感冒退烧药物，以实际行动守护灾区儿童及救援人员的健康安全。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聚焦优势业务，通过集团集中生产等方式以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质量，以提升盈利能力，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份的议案》，公司以人民币 1200 万元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 股份。具体有关事项说明请详见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3-062 的《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份的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诚意金 240 万元，相关股权交易过户手续尚未办理。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336,889	3.19%						14,336,889	3.19%
3、其他内资持股	14,336,889	3.19%						14,336,889	3.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336,889	3.19%						14,336,889	3.1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5,663,111	96.81%						435,663,111	96.81%
1、人民币普通股	435,663,111	96.81%						435,663,111	96.81%
三、股份总数	450,000,000	100.00%						45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8,648	年度报告 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37,491	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 总数（如 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 9）	0	持有特别 表决权股份 的股东总 数（如 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宏氏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7.56%	124,038,747	-4,167,200	0	124,038,747	质押	93,900,000	
陈惠贞	境内自然人	1.81%	8,148,683	0	6,111,512	2,037,171	不适用	0	
洪江游	境内自然人	1.71%	7,686,997	0	5,765,248	1,921,749	不适用	0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0.90%	4,048,167	4,046,859	0	4,048,167	不适用	0	
朱军	境内自然人	0.54%	2,417,500	2,417,500	0	2,417,500	不适用	0	
洪江涛	境内自然人	0.51%	2,312,737	0	1,734,553	578,184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4%	1,978,253	557,209	0	1,978,253	不适用	0	
唐友德	境内自然人	0.39%	1,733,000	1,733,000	0	1,733,000	不适用	0	
陈光龙	境内自然人	0.38%	1,730,000	1,442,000	0	1,730,000	不适用	0	
段文静	境内自然人	0.31%	1,401,100	1,401,100	0	1,401,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陈惠贞与洪江游、洪江涛为母子关系，股东洪江涛与洪江游为兄弟关系，股东洪江游及洪江涛同时是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关联自然人与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124,038,7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038,747.00		
吕良丰		4,048,1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8,167.00		

朱军	2,41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7,500.00
陈惠贞	2,037,17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7,171.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8,2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8,253.00
洪江游	1,921,7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1,749.00
唐友德	1,7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3,000.00
陈光龙	1,7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0.00
段文静	1,40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1,1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85,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5,51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陈惠贞与洪江游、洪江涛为母子关系，股东洪江涛与洪江游为兄弟关系，股东洪江游及洪江涛同时是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关联自然人与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 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5,888,747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1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4,038,747 股； 2. 股东吕良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6,817 股，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41,3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48,167 股； 3. 股东唐友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00 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32,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33,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洪江涛	2006 年 10 月 12 日	914603007931097939	文化娱乐，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批发及零售贸易，货品及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商业信息咨询，商业服务，楼宇保洁服务，绿化养护，劳务服务，汽车、游艇租赁，机器设备租赁，房屋及场地租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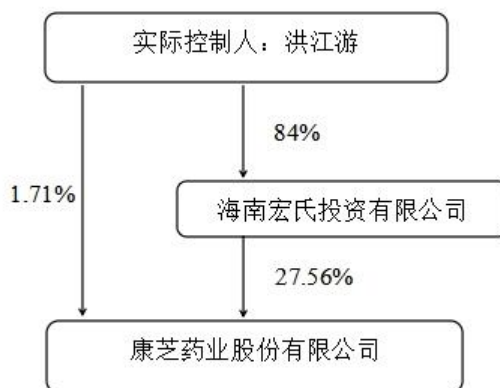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洪江游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4]17000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崔秀荣、蒋文青

审计报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芝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芝药业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芝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相关信息请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8 和六、36。 公司主要销售各类儿童药、成人药和母婴健康产品等。2023 年营业收入为 739,569,815.25 元。公司经营品类多样，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评估并测试公司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查看销售合同，结合合同条款，识别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和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物流运输记录及客户签收记录等，以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相符； 4、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各月度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进行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与销售合同和客户签收记录等原始单据进行核对，并查看物流运输记录，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6、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对余额和交易额进行函证，以评价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的真实性； 7、评价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康芝药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芝药业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康芝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芝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芝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芝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康芝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芝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康芝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崔秀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文青

中国·武汉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398,335.10	269,812,34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57,451.00	2,008,886.60
应收账款	135,874,624.22	71,130,846.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099,556.86	88,700,391.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461,487.23	67,635,007.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6,429,321.60	170,403,668.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28,359.85	768,883.39
流动资产合计	609,349,135.86	670,460,025.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99,820.44	5,946,251.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6,006,954.99	237,607,487.29
固定资产	841,698,140.87	890,943,057.14
在建工程	145,622,743.83	59,590,586.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0,328,309.72	167,552,081.31
开发支出	43,639,714.81	37,347,111.74
商誉	20,052,309.90	18,891,963.66
长期待摊费用	37,383,388.91	37,859,65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00,437.46	47,904,70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45,284.97	114,368,84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6,277,105.90	1,618,011,736.03
资产总计	2,165,626,241.76	2,288,471,761.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892,222.18	133,217,958.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020,557.22	57,401,453.35
预收款项	7,784.00	11,676.00
合同负债	10,788,945.47	95,657,672.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087,888.05	11,070,094.20
应交税费	32,203,920.07	24,992,409.21
其他应付款	70,435,365.15	71,361,939.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768,556.33	107,054,394.10
其他流动负债	1,382,876.33	3,742,957.33
流动负债合计	380,588,114.80	504,510,554.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24,978,367.78	342,845,778.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178,798.39	51,002,420.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857,204.29	34,604,395.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7,014,370.46	428,452,594.27
负债合计	787,602,485.26	932,963,148.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6,491,796.79	818,960,496.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984,914.82	52,469,738.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941,795.33	52,826,487.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659,061.50	-58,073,61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4,759,445.44	1,316,183,105.82
少数股东权益	33,264,311.06	39,325,506.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8,023,756.50	1,355,508,612.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65,626,241.76	2,288,471,761.40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江游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428,648.42	211,502,185.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6,522.99
应收账款	13,102,472.37	20,394,819.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138,083.58	67,099,073.21
其他应收款	398,092,872.75	321,100,903.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2,272,353.68	118,455,833.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1,091.43	146,003.96
流动资产合计	692,385,522.23	739,725,341.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8,604,479.95	684,512,179.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4,264,468.99	95,281,087.29
固定资产	158,173,553.62	161,403,503.36
在建工程	101,005,908.73	1,503,747.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129,150.40	82,847,858.17
开发支出	38,860,523.56	32,567,920.4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240,332.45	15,817,25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65,028.24	16,823,92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02,416.24	25,107,778.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1,445,862.18	1,115,865,252.13
资产总计	1,813,831,384.41	1,855,590,594.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859,027.78	82,555,037.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384,486.87	12,344,488.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557,105.97	80,237,897.52
应付职工薪酬	4,620,370.18	4,081,650.17
应交税费	3,869,847.76	12,553,043.03
其他应付款	155,493,491.36	180,173,134.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27,868.33	61,971,927.77
其他流动负债	8,002,423.78	58,192.14
流动负债合计	322,914,622.03	433,975,36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978,367.78	54,113,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195,070.15	22,558,94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29,445.13	6,013,279.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302,883.06	82,685,725.31
负债合计	436,217,505.09	516,661,095.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0,978,311.67	793,447,011.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078,123.57	16,078,123.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941,795.33	52,826,487.28
未分配利润	45,615,648.75	26,577,876.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7,613,879.32	1,338,929,49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13,831,384.41	1,855,590,594.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9,569,815.25	535,745,365.83
其中：营业收入	739,569,815.25	535,745,365.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5,188,764.18	688,595,762.59
其中：营业成本	295,773,602.18	263,609,586.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606,695.98	10,878,784.09
销售费用	212,909,827.75	259,954,892.80
管理费用	139,676,131.10	100,774,177.64
研发费用	18,679,648.77	28,442,453.02
财务费用	22,542,858.40	24,935,868.43
其中：利息费用	25,295,163.28	27,399,653.50
利息收入	2,855,312.00	2,798,600.16
加：其他收益	9,569,765.66	6,512,494.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378.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378.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00,532.30	-19,036,212.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71,850.14	-9,605,50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12,626.59	-38,315,195.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7,537.53	98,935.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83,345.23	-213,406,256.47
加：营业外收入	133,268.72	260,139.79
减：营业外支出	1,670,837.07	8,370,854.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45,776.88	-221,516,970.76
减：所得税费用	18,277,109.63	-23,565,121.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8,667.25	-197,951,849.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8,667.25	-197,951,849.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29,863.15	-187,584,710.74
2.少数股东损益	-6,361,195.90	-10,367,138.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4,823.53	-181,402.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4,823.53	-181,402.7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823.53	-181,402.7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4,823.53	-181,402.7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83,843.72	-198,133,25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45,039.62	-187,766,113.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61,195.90	-10,367,138.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56	-0.416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56	-0.416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江游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8,990,261.53	198,779,087.79
减：营业成本	126,834,046.07	99,957,514.18
税金及附加	2,935,849.44	3,269,734.42
销售费用	10,206,846.00	37,051,494.00
管理费用	69,005,973.57	55,860,340.32
研发费用	17,489,124.77	26,646,848.16
财务费用	8,150,571.05	5,607,011.01
其中：利息费用	8,740,949.70	7,434,569.63
利息收入	1,581,412.76	1,864,167.03
加：其他收益	7,037,586.49	5,015,739.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70,869.89	-210,378.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378.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6,618.30	-6,636,507.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55,463.44	116,675.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652,339.60	-50,362,202.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81.41	25,221.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30,704.26	-81,665,307.51
加：营业外收入		3,600.08
减：营业外支出	702,560.76	2,650,586.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28,143.50	-84,312,293.65
减：所得税费用	-9,024,937.02	-9,232,842.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3,080.52	-75,079,451.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3,080.52	-75,079,451.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153,080.52	-75,079,451.4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7,020,801.06	745,466,571.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302,756.24	25,587,293.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13,874.33	53,346,26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637,431.63	824,400,133.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637,150.31	380,495,210.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174,680.24	101,236,046.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403,461.75	55,154,102.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728,433.41	258,191,86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943,725.71	795,077,22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93,705.92	29,322,905.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22,678.00	2,742,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74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18,835.76	31,795,6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41,513.76	72,278,3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559,205.79	45,100,31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60,330.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95,6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719,536.55	58,895,97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78,022.79	13,382,38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553,890.33	245,592,065.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853,890.33	245,592,065.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7,298,347.87	255,773,516.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44,089.94	26,513,453.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642,437.81	282,286,969.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88,547.48	-36,694,904.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3.89	129,640.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573,408.24	6,140,025.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217,341.10	249,077,315.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643,932.86	255,217,341.1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150,243.71	331,995,381.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5,343.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612,932.01	707,434,49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763,175.72	1,039,995,219.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744,894.26	159,982,187.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31,252.90	38,617,23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37,386.77	20,474,769.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220,942.16	768,976,20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234,476.09	988,050,40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28,699.63	51,944,81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78.00	14,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910,964.17	14,866,138.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10,964.17	24,866,138.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92,086.17	-10,866,13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510,000.00	182,3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10,000.00	182,3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900,000.00	186,343,683.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26,150.66	7,251,650.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726,150.66	193,595,33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16,150.66	-11,205,33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479,537.20	29,873,34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908,185.62	167,034,84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28,648.42	196,908,185.6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50, 000, 000. 00				818, 960, 496. 79		52, 4 69, 7 38. 3 5		52, 8 26, 4 87. 2 8		- 58, 0 73, 6 16. 6 0		1, 31 6, 18 3, 10 5. 82	39, 3 25, 5 06. 9 6	1, 35 5, 50 8, 61 2. 78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其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50, 000, 000. 00				818, 960, 496. 79		52,4 69,7 38.3 5		52,8 26,4 87.2 8		- 58,0 73,6 16.6 0		1,31 6,18 3,10 5.82	39,3 25,5 06.9 6	1,35 5,50 8,61 2.7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7,5 31,3 00.0 0		- 484, 823. 53		2,11 5,30 8.05		9,41 4,55 5.10		28,5 76,3 39.6 2	- 6,06 1,19 5.90	22,5 15,1 43.7 2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484, 823. 53				11,5 29,8 63.1 5		11,0 45,0 39.6 2	- 6,36 1,19 5.90	4,68 3,84 3.72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7,5 31,3 00.0 0								17,5 31,3 00.0 0	300, 000. 00	17,8 31,3 00.0 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300, 000. 00	300, 000. 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17,5 31,3 00.0 0								17,5 31,3 00.0 0		17,5 31,3 00.0 0
4. 其 他															
(三) 利									2,11 5,30 8.05		- 2,11				

润分 配											5,30 8.05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11 5,30 8.05		- 2,11 5,30 8.05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836,491,796.79		51,984,914.82		54,941,795.33		-48,659,061.50		1,344,759.44	33,264,311.06	1,378,023,756.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50,000,000.00				818,960,496.79		52,651,141.06		52,826,487.28		129,511,094.14		1,503,949.27	49,692,645.51	1,553,641,864.78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其他															
二、 本年	450,000,				818,960,		52,651,1		52,826,4		129,511,		1,503,94	49,692,6	1,553,64

期初余额	000.00				496.79		41.06		87.28		094.14		9,219.27	45.51	1,864.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402.71				-187,584,710.74		-187,766,113.45	-10,367,138.55	-198,133,25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402.71				-187,584,710.74		-187,766,113.45	-10,367,138.55	-198,133,25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818,960,496.79		52,469,738.35		52,826,487.28		-58,073,616.60		1,316,183,105.82	39,325,506.96	1,355,508,612.7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793,447,011.67		16,078,123.57		52,826,487.28	26,577,876.28		1,338,929,49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50,000.00				793,447.01		16,078,123.57		52,826,487.28	26,577,876.28		1,338,929,498.80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7,531,300.00				2,115,308.05	19,037,772.47		38,684,380.52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21,153,080.52		21,153,080.52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7,531,300.00							17,531,300.0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17,531,300.00							17,531,300.00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2,115,308.05	-2,115,308.0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5,308.05	- 2,115,308.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810,978,311.67		16,078,123.57		54,941,795.33	45,615,648.75		1,377,613,879.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793,447,011.67		16,078,123.57		52,826,487.28	101,657,327.76		1,414,008,95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793,447,011.67		16,078,123.57		52,826,487.28	101,657,327.76		1,414,008,95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75,079,451.48		-75,079,451.48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75,079,451.48		- 75,079,451.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				793,447.01		16,078.123		52,826.487	26,577.876		1,338,929.498.8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4 年 1 月 20 日注册成立，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办公地址为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药品生产及销售、医用口罩等 II 类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母婴健康用品生产及销售等。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洪江游。

本财务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0“无形资产”、四、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5%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的计划投资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占研发投入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2）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

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一、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

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二、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2、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3、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因本公司具有控制，具有相近的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4、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5、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收取的各类保证金。
组合 3	本组合为除上述款项之外的往来款。

16、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7、存货

-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受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

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本集团对债权投资信用风险进行单项评估。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本集团对其他债权投资信用风险进行单项评估。

21、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

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③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

本集团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极少的情况下，若有证据表明，本集团首次取得某项投资性房地产（或某项现有房地产在完成建造或开发活动或改变用途后首次成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时，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取得的，对该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直至处置，并且假设无残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	7.92-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8-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5	9.50-47.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上表。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集团主要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直线法平均摊销
非专利技术	4-10	直线法平均摊销
专利权	10	直线法平均摊销
商标	10	直线法平均摊销
办公软件	10	直线法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委托研发技术费用、人工成本、材料、动力费、折旧及摊销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外购技术及专利的核算

① 外购技术及专利的支出，及后续发生的临床试验、试制费、内部对其进行的各种试验、试生产等费用，在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之前的费用，计入“研发支出——资本化支出”项目。在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之后，按品种分明细将资本化的支出转入无形资产。之后再发生的试生产及提升工艺、做临床等费用，属于改良等性质的在费用发生时按品种分明细资本化，计入无形资产；不属于改良等性质的计入当期费用。

② 向外单位购买的药品技术，在购买时该技术已取得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的，该外购技术于购买时直接计入无形资产。为该技术在落地公司生产的过程中发生的工艺及其他试制费发生时资本化，计入该项无形资产。

•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5、股份支付

•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9“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的药品及日化产品销售业务在购货方验收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进行变更，相关解释如下。	无	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和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

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本集团将继续密切检视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集团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公司管理层与有资质的外部评估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租金收入适用 5% 的征收率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5% 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20%、15% 计缴	25%、20%、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15%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5%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25%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口康成达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康芝母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5%
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爱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25%
海南康芝儿童大药房有限公司	25%
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25%
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	25%
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复审；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复审；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11 号）规定，202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和《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的相关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0,645.71	98,067.50
银行存款	124,538,381.85	232,642,552.58
其他货币资金	19,679,307.54	37,071,722.19
合计	144,398,335.10	269,812,342.27

其他说明：

注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

注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57,451.00	2,008,886.60
合计	3,757,451.00	2,008,886.6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01,391.68	
合计	2,301,391.68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8,859,502.64	41,396,744.02
1 至 2 年	5,454,675.90	47,505,602.01
2 至 3 年	12,050,470.13	6,837,128.11
3 年以上	31,380,442.92	24,785,602.36
3 至 4 年	6,833,446.54	8,423,903.00
4 至 5 年	8,186,161.85	6,314,147.92
5 年以上	16,360,834.53	10,047,551.44
合计	187,745,091.59	120,525,076.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745,091.59	100.00%	51,870,467.37	27.63%	135,874,624.22	120,525,076.50	100.00%	49,394,229.90	40.98%	71,130,846.60
其中：										
账龄组合	187,745,091.59	100.00%	51,870,467.37	27.63%	135,874,624.22	120,525,076.50	100.00%	49,394,229.90	40.98%	71,130,846.60
合计	187,745,091.59	100.00%	51,870,467.37	27.63%	135,874,624.22	120,525,076.50	100.00%	49,394,229.90	40.98%	71,130,846.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1,870,467.3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8,859,502.64	9,546,005.49	6.87%
1 至 2 年	5,454,675.90	2,264,967.60	41.52%
2 至 3 年	12,050,470.13	9,676,523.96	80.30%
3 至 4 年	6,833,446.54	6,179,917.79	90.44%
4 至 5 年	8,186,161.85	7,842,218.00	95.80%
5 年以上	16,360,834.53	16,360,834.53	100.00%
合计	187,745,091.59	51,870,467.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49,394,229.90	2,476,237.47				51,870,467.37
合计	49,394,229.90	2,476,237.47				51,870,467.3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稳健药业有限公司	29,210,250.00		29,210,250.00	15.56%	1,723,404.75
普宁市泰嵘医药有限公司	15,036,042.00		15,036,042.00	8.01%	888,630.08
江西裕航医药有限公司	10,017,603.00		10,017,603.00	5.34%	592,040.34
湖北瑞康源药业有限公司	10,012,230.00		10,012,230.00	5.33%	591,722.79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821,340.60		8,603,312.00	4.70%	520,480.90
合计	73,097,465.60		72,879,437.00	38.94%	4,316,278.86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5,461,487.23	67,635,007.13
合计	55,461,487.23	67,635,007.1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等	44,818,324.68	57,052,638.28
保证金	13,874,104.95	13,210,104.95
代职工垫付的社保等	824,595.48	926,937.11
备用金	695,738.65	292,793.33
押金	609,451.46	557,817.51
预支市场推广费	200,389.06	60,220.33
坏账准备	-5,561,117.05	-4,465,504.38
合计	55,461,487.23	67,635,007.1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647,379.64	33,915,702.12
1 至 2 年	10,985,252.96	5,711,330.34
2 至 3 年	5,106,659.82	942,008.86
3 年以上	14,283,311.86	31,531,470.19
3 至 4 年	697,995.17	16,811,283.46
4 至 5 年	204,956.02	10,781,851.51
5 年以上	13,380,360.67	3,938,335.22
合计	61,022,604.28	72,100,511.5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4,465,504.38	1,095,612.67				5,561,117.05
合计	4,465,504.38	1,095,612.67				5,561,117.05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集团本年不存在核销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的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源安堂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往来款项等	45,249,776.14	多年累积	74.15%	3,136,230.97
海南万州绿色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等	4,380,000.00	3 年以内	7.18%	372,300.00
海口统发惠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84,000.00	1 年以内	1.94%	16,576.00
张泽城	往来款项等	300,000.00	1 年以内	0.49%	25,500.00
庄景凯	往来款项等	300,000.00	1 年以内	0.49%	25,500.00
合计		51,413,776.14		84.25%	3,576,106.97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343,970.01	75.96%	86,110,962.60	97.08%
1 至 2 年	6,278,060.53	22.34%	1,347,369.80	1.52%
2 至 3 年	171,615.36	0.61%	1,008,212.85	1.14%
3 年以上	305,910.96	1.09%	233,846.04	0.26%
合计	28,099,556.86		88,700,391.2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海口恒久彩色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6,975,938.53	1 年以内	24.82
广州市永信药业有限公司	5,512,500.00	2 年以内	19.62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00	1 年以内	8.72
海南志成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2,243,753.91	1 年以内	7.99
湖北美思创药业有限公司	686,280.00	1 年以内	2.44
合计	17,868,472.44		63.59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745,074.20	3,520,261.89	148,224,812.31	117,317,725.85	6,204,542.41	111,113,183.44
在产品	14,357,388.78	71,446.28	14,285,942.50	7,555,733.12	85,991.84	7,469,741.28
库存商品	68,637,952.76	5,160,259.99	63,477,692.77	31,686,675.20	1,062,547.40	30,624,127.80
发出商品	6,263,690.64	2,812,259.93	3,451,430.71	8,773,520.41	2,901,800.10	5,871,720.31
委托加工物资	194,381.36		194,381.36	8,719,492.37	186,190.49	8,533,301.88
包装材料	9,998,460.30	3,203,398.35	6,795,061.95	9,543,024.19	2,751,430.81	6,791,593.38

合计	251,196,948.04	14,767,626.44	236,429,321.60	183,596,171.14	13,192,503.05	170,403,668.09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204,542.41	9,076.67		2,693,357.19		3,520,261.89
在产品	85,991.84			14,545.56		71,446.28
库存商品	1,062,547.40	4,355,513.48		257,800.89		5,160,259.99
发出商品	2,901,800.10	16,898.29		106,438.46		2,812,259.93
委托加工物资	186,190.49			186,190.49		0.00
包装材料	2,751,430.81	538,488.94		86,521.40		3,203,398.35
合计	13,192,503.05	4,919,977.38		3,344,853.99		14,767,626.44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及待抵扣进项税	4,899,742.47	751,482.57
预缴税费	428,617.38	17,400.82
合计	5,328,359.85	768,883.39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新余鑫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99,820.44	5,946,251.81		646,431.37	249,820.44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合计	5,299,820.44	5,946,251.81		646,431.37	249,820.44			

注：子公司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新余鑫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134%的股权。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9,005,750.50	29,005,750.50									29,005,750.50	29,005,750.50
小计	29,005,750.50	29,005,750.50									29,005,750.50	29,005,750.5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9,005,750.50	29,005,750.50									29,005,750.50	29,005,750.5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37,607,487.29			237,607,487.29
二、本期变动	-11,600,532.30			-11,600,532.30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加：公允价值变动	-11,600,532.30			-11,600,532.30
三、期末余额	226,006,954.99			226,006,954.99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41,670,243.57	890,943,057.14
固定资产清理	27,897.30	
合计	841,698,140.87	890,943,057.1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1,023,941.90	348,066,622.31	11,770,450.15	19,778,522.88	13,582,706.28	1,254,222,243.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19,321.82	4,864,919.22	97,091.08	1,017,187.09	590,118.51	19,888,637.72
（1）购置	5,872,937.20	4,671,309.22	97,091.08	1,017,187.09	590,118.51	12,248,643.10
（2）在建工程转入	3,104,480.58	193,610.00				3,298,090.58
（3）企业合并增加						
（4）长期待摊费用转入	4,341,904.04					4,341,904.04
3. 本期减少金额	2,000,000.00	2,771,248.62	1,681,554.66	365,237.17		6,818,040.45
（1）处置或报废	2,000,000.00	2,771,248.62	1,681,554.66	365,237.17		6,818,040.45
4. 期末余额	872,343,263.72	350,160,292.91	10,185,986.57	20,430,472.80	14,172,824.79	1,267,292,840.7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3,874,007.00	178,991,458.59	10,252,837.65	16,968,600.80	11,392,014.80	351,478,91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40,804,508.19	25,187,442.38	329,812.62	1,570,483.43	589,410.04	68,481,656.66
（1）计提	40,804,508.19	25,187,442.38	329,812.62	1,570,483.43	589,410.04	68,481,656.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900,000.00	2,307,571.15	1,597,476.92	201,890.29		6,006,938.36
（1）处置或报废	1,900,000.00	2,307,571.15	1,597,476.92	201,890.29		6,006,938.36
4. 期末余额	172,778,515.19	201,871,329.82	8,985,173.35	18,337,193.94	11,981,424.84	413,953,637.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6,462.46	11,596,845.53	4,050.00	12,909.55		11,800,26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542,798.67				542,798.67
（1）计提		542,798.67				542,798.67
3. 本期减少金额		670,056.13	4,050.00			674,106.13
（1）处置或报废		670,056.13	4,050.00			674,106.13
4. 期末余额	186,462.46	11,469,588.07	0.00	12,909.55		11,668,960.0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9,378,286.07	136,819,375.02	1,200,813.22	2,080,369.31	2,191,399.95	841,670,243.57
2. 期初账面价值	726,963,472.44	157,478,318.19	1,513,562.50	2,797,012.53	2,190,691.48	890,943,057.14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21,019,380.51	3,627,131.69		17,392,248.82	
机器设备	110,566,076.13	74,434,465.65	7,366,901.06	28,764,709.42	
运输工具	795,895.13	756,254.23		39,640.90	
办公及电子设备	892,626.30	713,556.29	12,909.55	166,160.46	
其他设备	2,991,289.05	2,836,784.31		154,504.74	
合计	136,265,267.12	82,368,192.17	7,379,810.61	46,517,264.34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山基地综合制剂楼	157,068,849.74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中山基地办公楼、质检研发楼	42,545,502.24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中山基地车间二	38,423,171.19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中山宏氏宿舍楼	13,220,501.23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中山基地中试车间	9,303,948.61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中山基地车间一	5,975,952.61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中山基地研发楼	4,677,569.46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河北康芝新中药提取车间	502,774.49	相关竣工决算资料不完整，未能提交档案馆存档
合计	271,718,269.57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27,897.30	
合计	27,897.30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5,622,743.83	59,590,586.00
合计	145,622,743.83	59,590,586.0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安装工程	111,867,563.95	4,708,048.45	107,159,515.50	26,310,888.93	3,237,367.45	23,073,521.48
设备安装工程	36,259,697.61		36,259,697.61	36,074,837.64		36,074,837.64
其他工程	2,533,200.10	329,669.38	2,203,530.72	771,896.26	329,669.38	442,226.88
合计	150,660,461.66	5,037,717.83	145,622,743.83	63,157,622.83	3,567,036.83	59,590,586.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民族药制剂楼	169,000,000.00	1,170,119.42	99,302,886.91			100,473,006.33	59.45%	60.37%				自筹
合计	169,000,000.00	1,170,119.42	99,302,886.91			100,473,006.33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8,128.07	120,828,134.15	133,046,747.83	114,742,657.20	8,587,256.75	378,512,92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8,867.92		300,705.75	1,719,573.67
（1）购置						1,418,867.92		300,705.75	1,719,573.67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308,128.07	120,828,134.15	134,465,615.75	114,742,657.20	8,887,962.50	380,232,497.6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80,573.92	114,943,730.47	8,493,147.81	31,614,405.44	5,886,941.55	162,218,799.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6,959.43	121,952.76	5,981,130.32	2,226,732.72	596,570.03	8,943,345.26
（1）计提				16,959.43	121,952.76	5,981,130.32	2,226,732.72	596,570.03	8,943,34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297,533.35	115,065,683.23	14,474,278.13	33,841,138.16	6,483,511.58	171,162,144.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712,043.50	43,030,000.00			48,742,043.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5,712,043.50	43,030,000.00			48,742,043.5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94.72	50,407.42	76,961,337.62	80,901,519.04	2,404,450.92	160,328,309.72
2. 期初账面价值				27,554.15	172,360.18	81,523,600.02	83,128,251.76	2,700,315.20	167,552,081.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其他说明：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专利——“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新药技术	29,970,000.00	30,170,000.00	0.00	8	折现率 15.62%、收入分成率 5.99%至 6.9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9,970,000.00	30,170,000.00	0.00				

本集团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商标权将会持续使用并带给本集团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无法预见该商标权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故其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注：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9011 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拥有的“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新药技术经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可收回价值为 3,017.00 万元，高于该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 2,997.00 万元，未发生减值。

14、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163,816.70					3,163,816.70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8,973,924.94					8,973,924.94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52,040,499.58					52,040,499.58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6,030,655.34					6,030,655.34
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1,160,346.24				1,160,346.24
合计	70,208,896.56					71,369,242.8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163,816.70					3,163,816.70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8,973,924.94					8,973,924.94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33,148,535.92					33,148,535.92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6,030,655.34					6,030,655.34
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合计	51,316,932.90					51,316,932.9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可独立于公司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医药生产与销售分部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18,891,963.66	19,800,000.00	0.00	2024 年-2028 年（后续为稳定期）	2024 年-2028 年预计的销售收入增长率为 6.91%、3.00%、2.00%、2.00%、2.00%，折现率为 11.72%。	持平	收入增长率通过对企业未来发展预测、企业历史年度营业收入的变动分析，结合企业提供的盈利预测等资料为参考依据综合考虑。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
合计	18,891,963.66	19,800,000.00	0.00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9003 号”评估报告结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资产组（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为 1,980.00 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 1,889.20 万元，其中商誉账面价值为 1,889.20 万元，资产组（含商誉）的可回收金额高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仓库等改造费	33,220,596.98	9,752,557.91	9,114,828.66	4,341,904.04	29,516,422.19
尼美舒利分散片评价费		5,699,197.95	854,879.69		4,844,318.26
布洛芬颗粒评价费	3,495,252.33		1,613,193.48		1,882,058.85
药品再注册评价费	461,264.00		197,256.00		264,008.00
四维葡钙颗粒使用费	70,680.08	385,321.10	420,661.46		35,339.72
止咳橘红颗粒评价费	338,129.07		338,129.07		
零星维修工程	273,732.43	727,599.77	160,090.31		841,241.89
合计	37,859,654.89	16,564,676.73	12,699,038.67	4,341,904.04	37,383,388.91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557,928.57	10,341,721.06	51,622,947.72	10,880,230.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247,000.80	1,087,050.12	17,045,592.07	2,556,838.81
可抵扣亏损	147,007,292.25	25,062,710.76	152,073,360.32	31,083,790.39
递延收益	21,195,070.15	3,179,260.52	22,558,945.97	3,383,841.90
股份支付	17,531,300.00	2,629,695.00		
合计	261,538,591.77	42,300,437.46	243,300,846.08	47,904,702.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560,053.25	2,587,736.83	12,977,124.77	2,673,595.50
投资性房地产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134,958,791.90	29,874,845.66	136,673,924.71	31,104,569.95

无形资产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8,881,111.18	1,332,166.68	4,014,444.44	602,16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差异	249,820.44	62,455.12	896,251.84	224,062.96
合计	156,649,776.77	33,857,204.29	154,561,745.76	34,604,395.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00,437.46		47,904,70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857,204.29		34,604,395.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70,055,599.71	186,039,398.98
资产减值准备	55,065,754.20	65,514,387.98
递延收益	26,983,728.24	28,443,474.92
合计	352,105,082.15	279,997,261.8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3,698,896.50	
2024 年	31,357,730.04	31,357,730.04	
2025 年	13,792,505.49	13,792,505.49	
2026 年	53,668,330.05	53,668,330.05	
2027 年	66,743,863.12	66,743,863.12	
2028 年	90,567,207.10		
2032 年	6,778,073.78	6,778,073.78	
2033 年	7,147,890.13		
合计	270,055,599.71	186,039,398.98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8,084,624.73		18,084,624.73	59,662,712.90		59,662,712.90
预付研发项目款	15,860,660.24		15,860,660.24	21,716,839.33		21,716,839.33
待抵扣进项税额				32,989,287.92		32,989,287.92
合计	33,945,284.97		33,945,284.97	114,368,840.15		114,368,840.15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754,402.24	9,754,402.24	支付监管、诉讼冻结等		14,595,001.17	14,595,001.17	贷款资金监管	
固定资产	356,766,751.80	306,523,441.45	借款抵押		685,847,300.27	685,847,300.2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50.00	0.05	借款质押		45,276,605.69	45,276,605.69	借款抵押、法院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41,692,945.00	41,692,945.00	借款抵押		95,281,087.29	95,281,087.29	借款抵押	
合计	408,216,249.04	357,970,788.74			840,999,994.42	840,999,994.42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92,222.18	92,555,037.08
信用借款	19,8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662,921.07
合计	139,892,222.18	133,217,958.1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保证借款

序号	保证人及保证类型	抵、质押物	年末余额
1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无	50,059,027.78
2	本公司、洪江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无	10,011,250.00
3	本公司、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无	10,011,250.00
4	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无	10,010,694.40
合计			80,092,222.18

②抵押、保证借款

序号	保证人及保证类型	抵押物	年末余额
1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抵押人自愿以其所拥有的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 2501 单元等 31 项房地产（建筑面积 4,392.34 平方米）设定抵押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6,208,358.78	35,385,991.31
1 年以上	21,812,198.44	22,015,462.04
合计	78,020,557.22	57,401,453.3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未结算的货款。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0,435,365.15	71,361,939.81
合计	70,435,365.15	71,361,939.81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	12,954,227.47	20,366,411.17
保证金	37,773,896.12	36,946,135.86
费用类	17,441,431.07	11,709,866.85
其他	2,265,810.49	2,339,525.93
合计	70,435,365.15	71,361,939.8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尚未到期的市场保证金。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784.00	11,676.00
合计	7,784.00	11,676.00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到需提供医药产品的款项	8,453,125.29	91,829,659.96
收到需提供婴童康护产品的款项	2,335,820.18	3,828,012.24
合计	10,788,945.47	95,657,672.20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057,002.42	94,470,007.69	94,448,007.48	11,079,002.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091.78	7,349,509.63	7,353,715.99	8,885.42
三、辞退福利		423,337.26	423,337.26	
合计	11,070,094.20	102,242,854.58	102,225,060.73	11,087,888.0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85,541.07	81,571,649.37	81,348,733.88	10,208,456.56
2、职工福利费		4,425,665.34	4,419,681.11	5,984.23
3、社会保险费	16,715.54	3,733,365.99	3,744,373.32	5,708.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080.80	3,624,515.27	3,635,318.67	5,277.40
工伤保险费	634.74	108,850.72	109,054.65	430.81
4、住房公积金	169,039.00	3,112,924.25	3,228,347.25	53,61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5,706.81	1,626,402.74	1,706,871.92	805,237.63
合计	11,057,002.42	94,470,007.69	94,448,007.48	11,079,002.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695.04	7,144,754.82	7,148,833.70	8,616.16
2、失业保险费	396.74	204,754.81	204,882.29	269.26
合计	13,091.78	7,349,509.63	7,353,715.99	8,885.42

其他说明：

本年度共支付员工辞退福利 423,337.26 元。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62,806.46	17,190,427.65
企业所得税	16,268,880.73	3,769,788.52
房产税	1,620,528.80	1,502,412.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3,657.37	896,633.82
土地使用税	551,491.82	510,302.10
教育费附加	390,874.67	395,849.95
地方教育附加	259,695.34	263,058.05
个人所得税	172,923.57	204,104.26
营业税	114,879.88	114,879.88
土地增值税	107,967.90	107,967.90
印花税	85,491.63	32,228.42
堤围费	4,425.50	4,425.50
资源税	296.40	330.70
合计	32,203,920.07	24,992,409.21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768,556.33	107,054,394.10
合计	36,768,556.33	107,054,394.10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382,876.33	3,742,957.33
合计	1,382,876.33	3,742,957.33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6,916,367.78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240,000,000.00	270,614,021.33
质押、保证借款	48,062,000.00	54,113,5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8,118,256.97
合计	324,978,367.78	342,845,778.3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序号	保证人及保证类型	抵、质押物	年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	质押物：本公司持有的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抵押物 1：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三路倒班宿舍一层等 11 处（不动产权证：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64492 号、第 0464496 号、第 0464452 号、第 0464324 号、第 0464483 号、第 0464362 号、第 0464470 号） 抵押物 2：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2 号综合厂房（不动产权证：琼（2020）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62290 号） 抵押物 3：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房产（不动产权证：琼（2020）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62289 号） 抵押物 4：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三路 6 号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建设工程 2#生产厂房、1#生产厂房（不动产权证：琼（2022）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321612 号） 抵押物 5：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三路 6 号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建设工程地下室（不动产权证：琼（2022）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321615 号）	270,640,688.00	30,640,688.00
合计			270,640,688.00	30,640,688.00

（2）质押、保证借款

序号	保证人及保证类型	抵、质押物	年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洪江游、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	质押物 1（专利权）：一种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及其制备方法和检测方法 质押物 2（专利权）：一种鞣酸蛋白酵母咀嚼片及其生产方法	54,069,750.00	6,007,750.00
合计			54,069,750.00	6,007,750.00

（3）保证借款

序号	保证人	抵、质押物	年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洪江游和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	无	37,036,486.11	120,118.33
合计			37,036,486.11	120,118.33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002,420.89		2,823,622.50	48,178,798.39	
合计	51,002,420.89		2,823,622.50	48,178,798.39	

其他说明：

其中，政府补助项目明细：

资产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27,111,600.00			1,045,580.04		26,066,019.96	资产
支持企业扩投资（一企一策）	14,750,000.00			750,000.00		14,000,000.00	资产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	5,900,000.00			300,000.00		5,600,000.00	资产
海口市重大科技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1,412,500.00			150,000.00		1,262,500.00	资产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旋风计划增资扩产项目	704,375.00			142,500.00		561,875.00	资产
贞蓉丹合剂和止咳橘红颗粒产业化项目	450,000.00			200,000.00		250,000.00	资产
工业发展专项基金	187,784.34			34,142.69		153,641.65	资产
2013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专利投入生产奖励资金	165,680.38			28,402.41		137,277.97	资产
发展专项基金	124,999.92			41,666.64		83,333.28	资产
儿科药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设备	69,417.41			27,766.88		41,650.53	资产
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	52,500.00			30,000.00		22,500.00	资产
阿莫西林氨溴索制剂的研制与开发项目设备	7,500.04			7,500.04		0.00	资产
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设备	14,999.96			14,999.96		0.00	资产

资产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4 年海南省企业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专项资金（康芝药业技术改造和升级项目）	51,063.84			51,063.84		0.00	资产
合计	51,002,420.89			2,823,622.50		48,178,798.39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7,466,683.95			817,466,683.95
其他资本公积	1,493,812.84	17,531,300.00		19,025,112.84
合计	818,960,496.79	17,531,300.00		836,491,796.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为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

3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672,188.85	-646,431.37			-161,607.84	-484,823.53		187,365.32

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2,188.85	-646,431.37			-161,607.84	-484,823.53		187,365.3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97,549.50							51,797,549.5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51,797,549.50							51,797,549.5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2,469,738.35	-646,431.37			-161,607.84	-484,823.53		51,984,914.82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826,487.28	2,115,308.05		54,941,795.33
合计	52,826,487.28	2,115,308.05		54,941,795.33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073,616.60	129,511,094.1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8,073,616.60	129,511,094.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29,863.15	-187,584,710.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15,308.0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659,061.50	-58,073,616.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3,099,499.17	290,907,965.41	504,131,567.36	262,017,123.18
其他业务	36,470,316.08	4,865,636.77	31,613,798.47	1,592,463.43

合计	739,569,815.25	295,773,602.18	535,745,365.83	263,609,586.61
----	----------------	----------------	----------------	----------------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 类	医药生产与销售分部		日用品生产与销售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商品/业务类型：						
自产：	383,571,422.12	133,339,601.87	69,485,394.42	48,758,717.19	453,056,816.54	182,098,319.06
儿童药	273,144,098.71	95,497,900.71			273,144,098.71	95,497,900.71
成人药	108,734,048.46	35,876,347.55			108,734,048.46	35,876,347.55
母婴健康产品			69,246,997.49	48,559,471.82	69,246,997.49	48,559,471.82
其他产品	1,693,274.95	1,965,353.61	238,396.93	199,245.37	1,931,671.88	2,164,598.98
代理：	249,062,143.10	108,605,891.46			249,062,143.10	108,605,891.46
儿童药	213,801,573.46	86,873,289.51			213,801,573.46	86,873,289.51
成人药	35,260,569.64	21,732,601.95			35,260,569.64	21,732,601.95
其他业务：	37,450,855.61	5,069,391.66			37,450,855.61	5,069,391.66
合计	670,084,420.83	247,014,884.99	69,485,394.42	48,758,717.19	739,569,815.25	295,773,602.18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2,633.89	2,484,168.26
教育费附加	1,388,403.96	1,115,868.61
资源税	1,485.70	1,759.40
房产税	8,695,097.01	4,893,232.79
土地使用税	1,148,635.30	1,197,544.80
车船使用税	7,433.70	12,714.90
印花税	561,044.64	421,253.77
地方教育附加	919,836.49	740,347.70
环保税	12,125.29	11,893.86
合计	15,606,695.98	10,878,784.09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42,680,679.76	18,498,318.37
职工薪酬	36,524,047.40	42,246,732.64
股权激励	17,531,300.00	
无形资产摊销	8,935,081.37	10,284,448.85
装修费	4,358,133.63	2,651,117.28
中介费	4,345,205.58	6,430,024.42

物业水电费	3,742,235.66	2,203,040.00
流动资产损失	3,585,634.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63,617.31	3,859,373.00
办公费	1,618,612.76	2,630,934.49
业务招待费	1,583,784.92	1,445,281.08
技术服务费	1,422,104.02	715,127.02
通讯费	872,024.51	776,857.89
停工损失		739,147.53
交通及车辆费	593,637.27	841,419.72
其他	8,620,032.57	7,452,355.35
合计	139,676,131.10	100,774,177.64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营销服务费	162,648,825.10	213,196,883.83
工资薪酬	33,088,163.35	32,702,106.33
差旅费	6,829,000.23	4,187,507.68
商场费用	1,794,799.19	1,783,943.79
仓储费	1,135,571.52	1,480,140.54
折旧费	1,055,081.25	1,060,267.65
会务费	962,773.36	313,107.86
业务招待费	687,694.68	920,672.52
技术服务费	662,598.31	764,580.68
其他	4,045,320.76	3,545,681.92
合计	212,909,827.75	259,954,892.80

其他说明：

上期发生额的其他费用变动：上期发生额与上年年报披露不一致原因，主要系本年披露上年发生额时，将上年同期披露的办公费、运费、通讯费、代理报关费归集到其他费用。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研发技术费用	7,961,081.79	19,006,800.22
职工薪酬	4,212,365.24	4,369,976.71
折旧、摊销费	1,460,929.53	1,609,654.89
材料、动力费	2,140,846.54	840,905.24
其他费用	2,904,425.67	2,615,115.96
合计	18,679,648.77	28,442,453.02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295,163.28	27,399,653.50
减：利息收入	2,855,312.00	2,798,600.16
汇兑损益	-6,955.10	211,598.58
金融机构手续费	109,962.22	123,216.51
合计	22,542,858.40	24,935,868.43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详见：附注 政府补助）	9,086,743.27	6,452,258.92
增值税加计扣除	403,957.47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41,171.7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7,893.21	60,235.69
合计	9,569,765.66	6,512,494.61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1,600,532.30	-19,036,212.11
合计	-11,600,532.30	-19,036,212.11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378.65
合计		-210,378.65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76,237.47	-12,995,450.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5,612.67	3,389,945.93
合计	-3,571,850.14	-9,605,504.26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99,146.92	-5,740,427.77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580,600.01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42,798.67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470,681.00	-3,237,367.45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4,756,800.00
合计	-4,512,626.59	-38,315,195.23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717,537.53	98,935.93
合计	717,537.53	98,935.93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款收入	95,333.83	248,111.00	95,333.83
其他	37,934.89	12,028.79	37,934.89
合计	133,268.72	260,139.79	133,268.72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2,306.69	2,895,120.81	102,306.69
其中：固定资产	102,306.69	559,125.10	102,306.69
投资性房地产		2,335,995.71	
对外捐赠支出	650,198.75	1,486,509.48	650,198.75
罚款支出	378,703.86	1,551,094.16	378,703.86
诉讼赔偿款	361,484.71		361,484.71
税收滞纳金	146,090.71	998,005.82	146,090.71
违约金		1,440,000.00	
其他	32,052.35	123.81	32,052.35
合计	1,670,837.07	8,370,854.08	1,670,837.07

49、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258,428.00	4,833,184.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18,681.63	-28,398,305.80
合计	18,277,109.63	-23,565,121.4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445,776.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16,866.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6,386.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8,151.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442.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5,647.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459,220.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348,614.9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加计扣除等事项）的影响	-3,155,803.01
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到期未能弥补	1,966,681.67
所得税费用	18,277,109.63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利息	2,855,312.00	2,798,600.16
收到政府补助	6,263,120.77	21,846,722.80
收到海南万州绿色制药有限公司退款	600,000.00	1,100,000.00
收海南宏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退款		1,500,000.00
收到其他往来款项等	26,595,441.56	26,100,946.60
合计	36,313,874.33	53,346,269.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广告宣传、营销服务费	154,258,084.02	194,253,300.15
付现其他销售费用	15,432,632.12	18,497,937.73
付现管理费用	12,343,377.00	23,758,287.66
付现研发费用	6,279,093.21	13,474,839.69
支付营业外支出	160,512.28	1,596,704.91
支付银行手续费	109,962.22	123,216.51
支付其他往来款项	51,144,772.56	6,487,582.22
合计	239,728,433.41	258,191,868.87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预付工程款、设备款退回	73,718,835.76	31,795,660.00
合计	73,718,835.76	31,795,660.00

单位：元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13,795,660.00
合计		13,795,660.00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68,667.25	-197,951,849.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60,453.20	34,396,182.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481,656.66	39,765,680.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943,345.26	10,479,367.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99,038.67	9,518,73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7,537.53	2,796,184.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306.69	559,125.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00,532.30	19,036,212.1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295,163.28	27,399,653.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378.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4,264.58	-21,968,97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5,582.95	-6,429,326.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600,776.90	33,720,850.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0,162.17	23,017,514.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67,986.76	54,773,174.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93,705.92	29,322,905.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4,643,932.86	255,217,341.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5,217,341.10	249,077,315.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573,408.24	6,140,025.8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00,000.00
其中：	
其中：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1,2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9,669.24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60,330.7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4,643,932.86	255,217,341.10
其中：库存现金	180,645.71	98,06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783,979.61	218,047,551.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679,307.54	37,071,722.1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643,932.86	255,217,341.10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研发技术费用	14,253,684.86	20,823,337.97
职工薪酬	4,212,365.24	4,369,976.71
折旧、摊销费	1,460,929.53	1,609,654.89
材料、动力费	2,140,846.54	840,905.24
其他费用	2,904,425.67	2,615,115.96
合计	24,972,251.84	30,258,990.7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679,648.77	28,442,453.02
资本化研发支出	6,292,603.07	1,816,537.7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转入长期待摊	
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苏拉明钠）	24,028,332.73							24,028,332.73
止咳橘红颗粒	2,358,113.21							2,358,113.21
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10,671,708.07	5,714,687.50						16,386,395.57
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	288,957.73	577,915.57						866,873.30
合计	37,347,111.74	6,292,603.07						43,639,714.8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苏拉明钠）	2018 年取得临床批件，目前在临床试验中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化运营	2015 年 04 月 01 日	外购专利
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于 2016 年 4 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目前在临床试验中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化运营	2018 年 01 月 01 日	自研药物技术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03 日	1,200,000.00	60.00%	现金收购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付完股权转让款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公司 2023 年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收购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60% 股权，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付完股权转让款 120 万元。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集团于 2023 年新设立 1 家子公司及 4 家孙公司，分别为海南康芝母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孙公司）、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孙公司）、海南康芝儿童大药房有限公司（孙公司）。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250,000.00	海南	海南	贸易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海南	海南	生产	100.00%	0.00%	设立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2,250,000.00	北京	北京	生产	51.00%	4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44,760,000.00	河北	河北	生产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12,678,899.00	沈阳	沈阳	生产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9,000,000.00	广东	广东	贸易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广东	广东	生产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00%	0.00%	设立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广东	广东	生产	100.00%	0.00%	设立
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东	广东	生产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康成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海南	海南	物业服务	100.00%	0.00%	设立
海南康芝母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海南	海南	贸易	70.00%	30.00%	设立
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2,000,000.00	海南	海南	种植	60.00%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鸿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沈阳	沈阳	技术服务	0.00%	100.00%	设立
东北亚药食同源贸易中心(沈阳)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沈阳	沈阳	贸易	0.00%	100.00%	设立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广东	广东	生产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6,000,000.00	广东	广东	健康科技研究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东	广东	互联网销售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爱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海南	海南	互联网销售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康芝儿童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00.00	海南	海南	销售	0.00%	100.00%	设立
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东	广东	贸易	0.00%	100.00%	设立
中山恒扬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东	广东	租赁	0.00%	100.0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	27.43%		权益法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0.0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1,002,420.89			2,823,622.50		48,178,798.39	资产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1,045,580.04	
支持企业扩投资（一企一策）	750,000.00	250,000.00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	300,000.00	100,000.00
海口市重大科技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150,000.00	87,500.00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旋风计划增资扩产项目	142,500.00	142,500.00
贞蓉丹合剂和止咳橘红颗粒产业化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工业发展专项基金	34,142.69	34,142.64
2013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专利投入生产奖励资金	28,402.41	28,402.44
发展专项基金	41,666.64	41,666.64
儿科药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设备	27,766.88	27,766.92
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	30,000.00	30,000.00
阿莫西林氨溴索制剂的研制与开发项目设备	7,500.04	9,999.96
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设备	14,999.96	20,000.04
2014 年海南省企业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专项资金（康芝药业技术改造和升级项目）	51,063.84	76,595.76
2013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6,961.72
海南省生物医药产业研发券兑付资金	1,400,000.00	3,500,000.00
一致性评价补贴及奖励	1,089,000.00	549,800.00
海口市重大科技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900,000.00	
2020 年工业扶持发展专项资金	828,300.00	
临床补贴、研发补贴	483,100.00	175,600.00
2022 年海口市重点科技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400,000.00	
2023 年科研平台考核评估经费补助	300,000.00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84,9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2021 年度运输费补贴	81,600.00	
布洛芬颗粒供应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资金		150,000.00
博士后资助经费		140,000.00
科学技术局专项资金		87,900.00
其他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补助	496,220.77	643,422.80
合计	9,086,743.27	6,452,258.9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销售外（极少），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经营业绩的影响极小。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为 0 元。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300,673,882.40 元（上年末：333,117,763.98 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合计为 200,965,263.89 元（上年末：249,010,000.00 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904,200.00		-624,595.81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准点	904,200.00		624,595.81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给予一定的信用期。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政策参见本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3 和附注六、5 的披露。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集团无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含利息）	143,052,834.82				143,052,834.82
应付账款	78,020,557.22				78,020,557.22
其他应付款	70,435,365.15				70,435,365.15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37,850,237.84				37,850,237.84
长期借款（含利息）	13,565,704.31	190,689,987.74	114,894,739.59	51,885,604.17	371,036,035.81
合计	342,924,699.34	190,689,987.74	114,894,739.59	51,885,604.17	700,395,030.84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99,820.44	5,299,820.44
2. 出租的建筑物		41,692,944.99	184,314,010.00	226,006,954.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692,944.99	189,613,830.44	231,306,775.4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年末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建筑物。本集团主要采用估值技术进行公允价值计量，采用市场法的估值技术，参考周边同类产品成交价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建筑物以及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主要采用估值技术进行公允价值计量，采用收益法的估值技术，按照当期市场租金计算未来取得的收益。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投资咨询	1,000.00 万元	27.56%	27.56%
------------	----	------	-------------	--------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洪江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纵横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伊川康之大健康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韶关市龙发种猪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广州国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广东省维力医药有限公司	原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施以重大影响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东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日用品等	93,545.22		否	89,195.63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	18,035.47		否	7,519.31
三亚康宏游艇服务有限公司	旅游服务	5,737.00		否	
三亚康鹏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服务	12,530.00		否	
合计		129,847.69		否	102,422.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日用品等	1,932.06	
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日用品等	193.20	528.00
海南康大纵横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销售日用品等	144.89	
广东省维力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日用品等	42,000.82	47,888.50
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	销售日用品等	770.98	4,237.17
海南康灵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日用品等	305.42	
洛阳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日用品等	290.53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等		4,438.94
广州国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等		541.59
合计		45,637.91	57,634.2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省维力医药有限公司	房产	104,728.07	106,354.32
合计		104,728.07	106,354.32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	2023 年 12 月 05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否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否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2022 年 08 月 19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否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否
洪江游	3,700.00	2023 年 12 月 05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否
洪江游	6,000.00	2022 年 08 月 19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否
洪江游	1,000.00	2023 年 09 月 07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87,190.14	3,396,428.3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558.24	4,893.15	5,375.01	1,744.17
应收账款	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	4,434.96	3,267.52	4,216.64	1,215.79
应收账款	海南康大纵横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2,793.74	1,906.57	2,630.00	824.31
应收账款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8.76	81.27	1,433.76	476.79
应收账款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78.00	372.97	378.00	126.67

应收账款	韶关市龙发种猪有限公司	378.00	372.97	378.00	126.67
应收账款	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66.66	361.78	366.66	122.87
应收账款	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	226.40	142.90	226.40	69.41
应收账款	洛阳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328.30	45.21		
应收账款	伊川康之大健康地产有限公司	192.00	189.45	192.00	64.34
应收账款	广东省维力医药有限公司	36.00	22.72	36.00	3.60
应收账款	合计：	16,821.06	11,656.51	15,232.47	4,774.62
预付款项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4,657.36		4,897.22	
预付款项	合计：	14,657.36		4,897.2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145,804.52	145,804.52
其他应付款	合计	145,804.52	145,804.52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350.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合计	350.00	

7、关联方承诺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8 月 13 日与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宏氏投资”）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宏氏投资承诺，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简称“中山爱护”）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实现的累计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下同）之和不低于 8,308.79 万元，追加的业绩承诺为中山爱护 2021 年和/或 2022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承诺净利润。若中山爱护在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之和未达到《股权转让协议》规定的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则宏氏投资应就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2021 年 6 月 7 日签署《关于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期限调整为 2018 年、2019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五个会计年度合并累计计算。若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总和低于 17,215.60 万元的 50%，则宏氏投资应回购本公司持有的中山爱护 100% 股权。

中山爱护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累计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为-9,896.45 万元，低于 17,215.60 万元的 50%，未达到承诺的经营业绩目标，并触发股权回购条款，即宏氏投资需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及业绩承诺约定条件回购中山爱护 100% 股权。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 干人员	15,000,000.00	17,531,300.00						
合计	15,000,000.00	17,531,3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2023 年 6 月 30 日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以授予价格 3.11 元/股向符合条件的 28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3 年公司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17,531,3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见其他说明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管理层最佳估计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531,3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531,300.00

其他说明：

- (1) 标的股价：6.15 元/股（公司授予日收盘价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盘价）；
- (2) 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 (3) 历史波动率：22.0419%、22.9907%（分别采用申万-化学制剂行业指数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最近 12、24 个月的波动率）；
- (4) 无风险利率：1.50%、2.10%（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 (5) 股息率：0%（采用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最近一年的股息率）。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17,531,300.00	
合计	17,531,300.00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10 年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控股”）与本公司签署了《北京顺鑫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之附条件框架协议》。2010 年 12 月，顺鑫控股与本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书》，约定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祥云药业”）注册资本由 7,450 万元变更为 15,225 万元，其中顺鑫控股出资 7,4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本公司出资 7,76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增资完成后，由本公司负责祥云药业的日常经营管理，保证增资完成后每个完整会计年度祥云药业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达到本公司当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水平的 70%以上（含）。如未达到上述标准，本公司应当向顺鑫控股支付在上述标准下顺鑫控股应获得的最低利润分配与实际获得的利润分配的差价，本公司已于 2021 年支付截止 2019 年 1 月 1 日前相关差价。由于祥云药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停产（由股东共同决策），根据合作协议条款，本公司未对此后利润差异计提预计负债。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医药生产与销售分部、日用品生产与销售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集团的业务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A、医药生产与销售分部：主要生产并销售各类儿童药品、医疗器械等；

B、日用品生产与销售分部：主要生产并销售各类母婴健康日用品。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医药生产与销售分部	日用品生产与销售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670,084,420.83	70,827,368.59	-1,341,974.17	739,569,815.25
销售费用	186,606,298.35	26,303,529.40		212,909,827.75
利息收入	2,830,398.71	24,913.29		2,855,312.00
利息费用	24,782,567.84	512,595.44		25,295,163.2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信用减值损失	1,134,026.04	-4,705,876.18		-3,571,850.14
资产减值损失	-4,995,078.97	482,452.38		-4,512,626.59
折旧费和摊销费	82,745,475.25	7,378,565.34		90,124,040.59
利润总额（亏损）	47,645,698.80	-24,325,340.29	125,418.37	23,445,776.88
资产总额	2,184,266,110.83	127,959,480.99	-147,759,696.30	2,164,465,895.52
负债总额	756,034,615.25	179,438,897.82	-147,871,027.81	787,602,485.26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18,370,840.47	2,746,093.87		21,116,934.34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其他

(1)拟出售子公司

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聚焦优势业务，通过集团集中生产等方式以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质量，以提升盈利能力，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 1,200 万元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份给非关联方海南由庚投资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诚意金 240 万元，相关股权交易过户手续尚未办理。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12,097.42	11,092,573.38
1 至 2 年	2,023,928.30	3,652,585.47
2 至 3 年	687,024.95	5,372,762.78
3 年以上	7,138,065.80	7,849,886.62
3 至 4 年	1,212,300.00	3,794,615.31
4 至 5 年	1,870,494.49	189,522.09
5 年以上	4,055,271.31	3,865,749.22
合计	21,561,116.47	27,967,808.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61,116.47	100.00%	8,458,644.10	39.23%	13,102,472.37	27,967,808.25	100.00%	7,572,988.92	27.08%	20,394,819.33
其中：										
账龄组合	20,639,628.17	95.73%	8,458,644.10	40.98%	12,180,984.07	18,571,764.63	66.40%	7,572,988.92	40.78%	10,998,775.7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921,488.30	4.27%			921,488.30	9,396,043.62	33.60%			9,396,043.62
合计	21,561,116.47	100.00%	8,458,644.10	39.23%	13,102,472.37	27,967,808.25	100.00%	7,572,988.92	27.08%	20,394,819.3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7,572,988.92	885,655.18				8,458,644.10
合计	7,572,988.92	885,655.18				8,458,644.1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603,312.00		8,603,312.00	39.90%	507,595.41
海南省金岛制药厂	5,321,517.00		5,321,517.00	24.68%	5,256,570.82
海南宏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433,158.02		2,433,158.02	11.28%	889,493.88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1,508,334.00		1,508,334.00	7.00%	88,991.71
同康医疗信息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1,212,300.00		1,212,300.00	5.62%	1,032,637.14
合计	19,078,621.02		19,078,621.02	88.48%	7,775,288.9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398,092,872.75	321,100,903.09
合计	398,092,872.75	321,100,903.0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400,049,649.70	322,660,821.81
代职工垫付的社保等	328,036.32	435,486.51
押金	1,301,328.94	117,328.94
其他	294,416.41	598,016.19
坏账准备	-3,880,558.62	-2,710,750.36
合计	398,092,872.75	321,100,903.0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0,742,085.36	190,692,205.98
1 至 2 年	129,675,980.94	101,549,686.03
2 至 3 年	80,885,861.06	8,740,328.61
3 年以上	669,504.01	22,829,432.83
3 至 4 年	82,558.82	10,871,612.64
4 至 5 年	16,500.00	1,826,604.98
5 年以上	570,445.19	10,131,215.21
合计	401,973,431.37	323,811,653.4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710,750.36	1,169,808.26				3,880,558.62
合计	2,710,750.36	1,169,808.26				3,880,558.6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等	147,628,390.86	3 年以内	36.73%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等	56,942,968.76	2 年以内	14.17%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等	47,101,709.15	2 年以内	11.72%	
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等	46,243,853.72	2 年以内	11.50%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等	37,240,801.02	2 年以内	9.26%	
合计		335,157,723.51		83.3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9,755,378.43	181,150,898.48	588,604,479.95	851,684,508.54	167,172,328.84	684,512,179.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005,750.50	29,005,750.50		29,005,750.50	29,005,750.50	
合计	798,761,128.93	210,156,648.98	588,604,479.95	880,690,259.04	196,178,079.34	684,512,179.7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250,000.00						33,250,000.00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1,956,972.20	50,689,460.58			6,516,484.87		41,956,972.20	57,205,945.45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0.00	42,700,000.00					0.00	42,700,000.00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141,386,604.82	38,613,395.18		84,379,863.68	7,462,084.77		57,006,741.14	46,075,479.95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3,427,836.07	35,169,473.08		13,427,836.07			0.00	35,169,473.08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0,523,939.79						70,523,939.79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34,923,975.09						34,923,975.09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9,042,851.73						99,042,851.73	
海南康芝母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海南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园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684,512,179.70	167,172,328.84		97,807,699.75	13,978,569.64	1,900,000.00	588,604,479.95	181,150,898.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9,005,750.50										29,005,750.50
小计		29,005,750.50										29,005,750.5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9,005,750.50										29,005,750.5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8,539,640.95	123,932,838.88	164,807,309.52	98,704,724.50
其他业务	40,450,620.58	2,901,207.19	33,971,778.27	1,252,789.68
合计	248,990,261.53	126,834,046.07	198,779,087.79	99,957,514.1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378.65
子公司分红收益	11,170,869.89	
合计	11,170,869.89	-210,378.65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15,230.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36,118.14	政府补助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1,600,532.3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5,261.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171.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7,372.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7,216.95	
合计	-2,028,683.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本期确认的收益	2,450,625.13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增值税加计扣除	403,957.47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7,893.21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合计	2,892,475.8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7%	0.0256	0.02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	0.0301	0.0301